

公司代码：688689

公司简称：银河微电

转债代码：118011

转债简称：银微转债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详情敬请参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相关内容。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杨森茂、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承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浩刚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30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28,903,136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1,732,884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9,249,157.96元（含税），占2024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40.69%。2024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内容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因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0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5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银河微电	指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星源	指	常州银河星源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恒星国际	指	恒星国际有限公司（Action Star International Limited），本公司股东
银江投资	指	常州银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银冠投资	指	常州银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银河电器	指	常州银河电器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银河半导体	指	常州银河世纪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银河进出口	指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联元微科技	指	常州联元微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银河光电	指	常州银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银芯微	指	常州银芯微功率半导体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银河寰宇	指	泰州银河寰宇半导体有限公司，银河电器全资子公司，本公司孙公司
优曜半导体	指	上海优曜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澜芯半导体	指	上海澜芯半导体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数明半导体	指	上海数明半导体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外延	指	一种在半导体加工过程中用来制造新型半导体材料的方法，通常是在晶体材料表面外侧沉积出具有所需性质的晶体层，形成外延层。
氮化镓（GaN）	指	氮和镓的化合物，是一种直接能隙的半导体，是一种重要的宽禁带半导体材料。
RFID	指	RFID 是 Radio Frequency Identification 的简称, 是一种能够储存、发射和接收信号的微型射频识别设备, 用来识别特定的物体及其他工作场合的自动识别技术。
分层	指	由于材料内应力的问题，容易造成不同材料的粘结面产生剥离，称为分层。
深度学习	指	深度学习（DL，Deep Learning）是机器学习（ML，Machine Learning）领域中一个新的研究方向，深度学习是学习样本数据的内在规律和表示层次，这些学习过程中获得的信息对诸如文字、图像和声音等数据的解释有很大的帮助。它的最终目标是让机器能够像人一样具有分析学习能力，能够识别文字、图像和声音等数据。深度学习是一个复杂的机器学习算法，在语音和图像识别方面取得的效果，远远超过先前相关技术。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银河微电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angzhou Galaxy Century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ALAXY MICROELECTRONIC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森茂
公司注册地址	常州市新北区长江北路1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常州市新北区长江北路1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3022
公司网址	www.gmesemi.com
电子信箱	gmesec@gmesemi.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福承	岳欣莹
联系地址	常州市新北区长江北路19号	常州市新北区长江北路19号
电话	0519-68859335	0519-68859335
传真	0519-85120202	0519-85120202
电子信箱	gemsec@gmesemi.cn	gmesec@gmesemi.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科创板	银河微电	688689	不适用

（二）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凌燕、顾肖达、梅军锋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梁宝升、王家海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 年 1 月 2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王家海、宣言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 年 8 月 2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909,049,584.47	695,265,111.22	30.75	675,957,754.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874,234.87	64,052,300.09	12.21	86,380,356.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049,884.64	32,202,494.99	49.21	63,439,594.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25,363.87	101,657,078.77	-34.07	106,243,370.60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26,873,054.83	1,317,708,884.61	0.70	1,283,571,849.27
总资产	2,205,810,186.87	1,990,282,900.28	10.83	1,903,586,112.4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56	0.50	12.00	0.67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56	0.50	12.00	0.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38	0.25	52.00	0.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7	4.94	增加0.53个百分点	7.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6	2.48	增加1.18个百分点	5.5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17	6.06	增加0.11个百分点	6.9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09,049,584.47 元，同比增加 30.7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874,234.87 元，同比增加 12.2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049,884.64 元，同比增加 49.21%。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坚定聚焦主业，积极应对市场变化，适时优化内部产品结构，产销量稳步增长从而致使营收增长所致。报告期末，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总资产 2,205,810,186.87 元，较报告期初增加 10.83%。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同比增加 12.0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增加 52.0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坚定聚焦主业，积极应对市场变化，适时优化内部产品结构，产销量稳步增长从而致使营收增长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94,812,529.92	221,282,242.26	221,999,078.02	270,955,734.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316,318.22	17,525,613.25	10,093,474.54	26,938,828.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227,187.41	10,854,597.42	5,125,259.65	20,842,840.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7,400.78	30,875,783.68	16,785,112.43	21,981,868.5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	-1,387,394.26		81,918.41	74,435.45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366,956.94		10,438,790.63	8,759,331.8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5,160,543.80		27,083,704.83	18,312,122.7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54,687.50		415,364.58	155,380.23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09.82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627.13		-549,724.91	-506,965.9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74,345.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484,456.51		5,621,058.26	4,027,887.1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27,614.37			
合计	23,824,350.23		31,849,805.10	22,940,762.2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54,405,745.83	792,056,927.78	37,651,181.95	25,160,581.93
应收款项融资	21,409,037.15	49,519,523.83	28,110,486.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390,700.00	25,390,700.00	-	
合计	801,205,482.98	866,967,151.61	65,761,668.63	25,160,581.93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继续坚持以市场和客户需求为导向，推动一体化经营模式构建，深化研发项目管理，强化研发成果的产业化转化，并加强大客户营销服务，优化系统管控，提高商机转化率和赢单能力。2024年度公司营业利润、净利润等核心经营指标同比均实现稳健增长，整体经营业绩呈现良好发展态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09,049,584.47 元，同比增加 30.7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874,234.87 元，同比增加 12.2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049,884.64 元，同比增加 49.21%。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合计 56,049,945.56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3.08%，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6.17%，较上年同期增加 0.11 个百分点。全年新增申请知识产权 52 个，新增授权 39 个。

公司秉承低碳经营的可持续发展理念，致力于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共存。积极推行 ISO50001、ISO14064、ISO14067、ISO45001 等国际化标准管理体系，倡导绿色经营。通过导入太阳能光伏电站、无纸化智能办公系统、苏文电力控制系统、废水回收利用系统、余热回收利用系统、高密度矩阵式框架生产技术等管理改进和技术革新方案，努力减少有毒有害物质排放，降低工业废弃物产生，提高清洁能源使用占比，提升资源利用效率，以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战略目标。报告期内，公司荣获“国家级绿色工厂”“常州市智能工厂”“常州市创建和谐劳动关系先进企业”“常州市明星企业”等荣誉称号。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为半导体分立器件行业，硅材料平台目前仍然是主流的半导体分立器件工艺平台，并将在未来相当一段时间内占据主要市场，但新的半导体材料，如 SiC、GaN 工艺平台正在逐步走向成熟，凭借第三代半导体材料高频、高功率密度特性，在新能源汽车、光伏逆变器等领域的应用占比显著提升。公司在第三代半导体材料研发上步伐加快，其在 SiC 与 GaN 技术方面取得突破，已初步具备 SiC MOSFET 及 GaN HEMT 芯片设计能力，并且实现了小批量应用。在硅材料平台上，对于芯片制造工艺也持续优化，基于 SGT 和深沟槽技术，对电荷平衡与栅极结构进行优化，降低导通电阻和动态损耗，采用多层外延技术提升可靠性。并且在功率 MOSFET 领域，Clip 封装技术创新，逐步替代传统 Wire Bonding，提升散热效率和电流承载能力，满足车规级产品的高可靠性要求。

在新产业布局方面，公司“车规级半导体器件产业化”项目进入产能爬坡阶段，产品涵盖 IGBT、SiC MOSFET 等，获得多家车企供应链认证，聚焦新能源汽车的电机控制、车载充电系统及 ADAS 领域，满足 AEC-Q101 等国际车规标准，逐步替代英飞凌、安森美等海外厂商的中高端市场份额。同时，光电耦合器及 LED 产品已应用于工业自动化、医疗设备等领域，并与多家客户合作，开发高精度传感器及电源管理模块。

新业态与模式创新上，公司深化 IDM 模式，整合芯片设计、制造与封测环节，形成“设计-制造-封测”一体化能力，提升产品性能与成本控制效率，自主设计的大功率 IGBT 芯片封测技术，实现低热阻封装，性能对标国际竞品。并且采用“以销定产+安全库存”模式，构建柔性生产体系，灵活应对消费电子与工业控制领域的多批次、定制化需求。2024 年获评国家级“绿色工厂”，通过优化生产工艺（如无铅封装）降低能耗与污染，符合全球 ESG 趋势，增强对头部客户的吸引力，同时构建多元化供应链，与本土晶圆代工厂合作，减少对海外设备的依赖，提升供应链稳定性。

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变动情况分析 & 展望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半导体分立器件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致力于成为半导体分立器件细分领域的专业供应商及电子器件封测行业的优质制造商。公司以客户应用需求为导向，以封装测试专业技术为基础，积极拓展芯片设计技术、芯片制造技术、半导体器件的应用技术，已经具备相当的 IDM 模式下的一体化经营能力，可以为客户提供适用性强、可靠性高的系列产品及技术解决方案，提供满足客户一站式产品采购需求，同时也可向部分高端设计公司客户提供定制化的封测代工业务。

2、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主营各类半导体元器件：小信号器件（小信号二极管、小信号三极管、小信号 MOSFET）、功率器件（功率二极管、功率三极管、功率 MOSFET、IGBT、桥式整流器），同时还生产车用 LED 灯珠、光电耦合器等光电器件、电源管理 IC 及第三代半导体（SiC、GaN）器件。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电子、工业控制、计算机及周边设备、网络通信家用电器、适配器及电源等领域，并可以为客户进行定制加工。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依托技术研发和品质管控能力，积极实施包括多门类系列化器件设计、芯片设计、以自主生产和委外流片代工相结合方式组织晶圆制造、多工艺平台封测生产以及销售服务的一体化整合（IDM），采用规模生产与柔性定制相结合的生产组织方式，以自主品牌产品直销为主，提供满足客户需求的产品及服务，从而实现盈利并与客户共同成长。

1、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集中管理、分散采购”的模式，将供应链管理的规范性和适应产销需求的采购快捷灵活性有效地结合起来，并通过计划订单拉动和安全库存管控相结合的方式，达到兼顾快速交付订单和有效管控存货风险的要求。

2、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柔性组织”的生产模式。公司依据专业工艺构建产品事业部组织生产，以实现产能的规模效应和专业化管理。同时，公司以市场为导向，努力构造并不断优化适应客户需求的多品种、多批次、定制化、快捷交付的柔性化生产组织模式。

3、营销模式

公司依托自主品牌和长期积累的客户资源，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营销模式，并利用丰富的产品种类和专业化的支持，为客户提供一站式采购服务。公司建有较强的营销团队和集客户要求识别、产品设计、应用服务、失效分析等为一体的技术服务团队，依托丰富的产品种类和专业化的技术支持，为客户提供一站式采购服务。

4、研发模式

公司采用“自主研发、持续改善”的研发模式，并持续推动产学研合作不断深入。公司技术研发中心统一组织管理新产品研发以及技术储备研发活动，涵盖需求识别、产品设计、新材料导入、芯片设计制造、器件封测、模拟试验和验证、应用服务等各个技术环节，构建相互支撑、持续改善的系统性创新体系。

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未来还将继续保持。公司将以技术创新为基础，积极整合各类资源，充分满足下游产业和客户对产品的需求，促进公司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行业的发展阶段

中国半导体分立器件行业仍处于加速追赶国际先进水平的关键阶段，并逐步从低端市场向中高端领域渗透。尽管全球半导体市场因经济周期和细分领域需求分化呈现波动（如根据 WSTS 的数据，2024 年全球分立器件市场规模下滑至 315.46 亿美元），但中国市场的韧性显著，2024 年市场规模突破 3200 亿元，2030 年预计超 4300 亿元，核心驱动力包括新能源汽车、5G 通信、工业自动化等新兴领域的需求增长及国产化替代加速。

国产化进程：国内企业如华润微、士兰微、扬杰科技、银河微电等通过技术突破和产能扩张，逐步在功率器件（如 MOSFET、IGBT）领域缩小与国际巨头（英飞凌、安森美等）的差距，但高端市场仍依赖进口。

市场集中度：行业 CR3 仅 9%、CR5 不足 12%，竞争激烈且分散，头部企业通过研发投入和海外布局提升竞争力。

技术迭代：SGT 等新结构 MOSFET、第三代半导体材料（SiC、GaN）的商用化加速，推动高频、高功率器件在新能源车、光伏逆变器等场景的应用，成为行业升级的核心方向。

（2）行业的基本特点

①应用驱动：

新能源汽车：功率器件（IGBT、SiC MOSFET）需求爆发，2025 年中国功率器件市场规模预计近 1800 亿元，占分立器件市场的半壁江山。

5G 与 AI：射频器件、高带宽存储（HBM）需求增长，但消费电子领域因智能手机、PC 市场饱和增速放缓。

工业自动化：智能电网、机器人等领域推动高可靠性分立器件的需求。

②技术趋势：

小型化与集成化：采用 SOT、QFN 等微型封装技术，并向 SiP（系统级封装）发展，提升器件集成度。

材料创新：SiC 和 GaN 器件在新能源汽车、数据中心等领域渗透率提升，2025 年全球 SiC 功率器件市场规模预计达 2700 亿美元。

绿色制造：环保政策趋严，企业需优化生产工艺以减少污染并降低能耗。

③市场格局：

区域集中：中国产能集中于长三角、珠三角，江苏省产业链布局最完善。

国际竞争：海外厂商在高端市场仍占主导，但国内企业通过性价比和本土化服务抢占中低端份额，并向高端延伸。

（3）行业的主要技术门槛

设计与制造工艺：高端分立器件（如高压 IGBT、高频 GaN 器件）需突破芯片设计、晶圆制造、先进封装等核心技术，且依赖高精度设备。

材料研发壁垒高：SiC 衬底制备良率低，GaN 外延层质量控制难度大，需长期技术积累。

供应链与成本控制：全球供应链波动（如地缘政治、原材料短缺）影响产能稳定性，企业需建立多元化供应链。

研发投入高：头部企业年研发费用占比超 10%，中小企业面临资金压力。

应用适配能力：下游客户（如车企、通信设备商）对器件的定制化需求增加，要求供应商具备快速响应和联合开发能力。

环保合规：生产过程中需符合重金属排放、废弃物处理等法规，增加环保成本。

（4）行业展望与挑战

机遇：政策支持（如“十四五”半导体专项）、新能源与 AI 需求爆发、国产替代深化。

风险：全球经济下行导致需求收缩、国际贸易摩擦、技术迭代过快导致的产能过剩。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1）行业地位现状

公司作为国内半导体分立器件领域的重要参与者，专注于半导体分立器件的研发与生产，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电子、消费电子、工业控制等领域。公司通过长期的行业深耕，在多门类系列化器件设计、芯片设计、部分品种芯片制造、封装设计、多工艺封装测试等环节均掌握了一系列核心技术，具备较强的根据客户需求进行产品定制，并采用多工艺制造平台提供生产来满足客户需求的能力，在国内属于具备较强技术优势的半导体分立器件生产厂商。公司是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在细分市场积累占据一席之地。2024 年获评国家级“绿色工厂”，符合全球绿色供应链趋势，提升品牌形象。在中低端功率器件（如 MOSFET、IGBT）市场逐步替代进口，并逐步往高端领域渗透。小信号器件一直是公司的核心优势产品，布局较早、封装和产品门类齐全，具备绝对先发优势，是该领域的知名品牌。

（2）行业地位变化趋势

在中美科技博弈背景下，国内客户对本土供应链依赖度提升，公司在汽车电子、消费电子、工业控制等领域已建立一定客户基础。公司在计算机及周边设备、家用电器、适配器及电源、网络通信、汽车电子、工业控制等领域得到了诸多知名龙头客户的长期认可，并随着公司技术水平的不断提升，产品逐步进入工业控制、安防设备、汽车电子、医疗器械等应用领域，具备较强的客户认证优势。公司是国内半导体分立器件领域首家加入国际汽车电子技术委员会的企业，在汽车及相关领域，资质是供应链准入关键，公司在车规级器件及汽车市场具有一定的先发优势。近年来随着公司在车规级功率器件方面的大力投入和发展，取得了较好的成长，目前已经在车载领域具有一定的市场影响力，尤其在中大功率 MOSFET 方面已属于国内半导体分立器件行业中规模较大的领先企业，车载领域的销售占比增幅明显。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在当今科技飞速发展的时代，半导体行业作为信息技术的基石，扮演着举足轻重的角色。它不仅关乎计算机、通信、消费电子等领域的发展，还深刻影响着工业自动化、汽车电子等新兴领域的变革。根据中研普华产业研究院发布《2025-2030 年半导体产业深度调研及未来发展现状趋势预测报告》显示分析：近年来，全球半导体市场规模持续扩大，展现出强劲的增长势头。据世界半导体贸易统计组织(WSTS)数据显示，2024 年全球半导体市场规模已达到 6430 亿美元，同比增长 7.3%。预计 2025 年，这一数字将进一步增长至 6971 亿美元，同比增长率约为 11%。这一增长趋势主要得益于汽车电子、工业自动化、消费电子以及人工智能等领域的强劲需求。

当前半导体行业的发展趋势：

技术不断升级与创新。半导体行业正朝着更先进制程技术和新型半导体材料的方向发展。随着摩尔定律的推动，主流制程技术已经进入到 5nm、3nm 甚至更先进的阶段。台积电、三星、英特尔等厂商纷纷推出先进制程工艺，以提高芯片的性能和降低功耗。同时，新型半导体材料如碳化硅(SiC)、氮化镓(GaN)等也开始崭露头角，这些材料具有更高的电子迁移率、更低的导通电阻和更高的热稳定性，适用于高压、高频、高温等恶劣环境下的应用，越来越多的企业加入了第三代半导体器件的开发行列。

产业链协同发展。半导体产业链涵盖设计、制造、封装测试等多个环节。为了提升整体竞争力，半导体行业正不断加强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的合作与协同。通过原材料供应、制造代工、封装测试以及销售渠道等方面的整合与优化，降低生产成本和提高市场竞争力。此外各国政府也加大了对半导体产业的支持力度，通过产业政策、税收优惠等手段推动产业链协同发展。

国产化替代加速。半导体市场需求持续增长，特别是在汽车电子、工业自动化和消费电子等领域。随着疫情的缓解和全球经济的复苏，半导体行业库存高企的问题逐步解决，下游企业开始重新备货，消费类和工业类电子产品需求上升。同时，面对国际供应链的不确定性，半导体设备国产替代的重要性日益凸显。在国家政策与市场需求的驱动下，国产替代进程加速进行，国内企业将通过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逐步替代进口产品，提高市场占有率。

下游应用领域得到深化。半导体在传统应用领域如计算机、通信、消费电子等方面继续发挥着重要作用。随着数字化转型的加速和智能化趋势的推动，这些领域对高性能、低功耗芯片的需求不断增加。半导体企业纷纷推出新产品以满足市场需求，推动行业持续健康发展。半导体在新兴应用领域如物联网、人工智能、自动驾驶等方面展现出巨大的发展潜力。随着物联网技术的普及和智能家居、智慧城市等领域的快速发展，低功耗、高集成度和低成本的物联网芯片需求不断增长。同时，自动驾驶技术的快速发展也推动了自动驾驶芯片需求的增加。这些新兴应用领域为半导体行业提供了新的增长点。

2025 年半导体行业将迎来更加广阔的发展前景和巨大的市场潜力。随着技术进步、市场需求增长、政策支持以及国际贸易环境的变化，半导体行业将继续保持快速增长的态势。未来，半导体行业将更加注重技术创新、产业链整合、市场需求与国产替代以及绿色环保与可持续发展等方面的发展。通过不断努力和 innovation，半导体行业将为实现全球科技产业的繁荣和发展做出重要贡献。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专注核心技术积累与新产品开发，坚持保障研发投入，全年累计投入 5,604.99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6.17%，新增申请专利 52 项，其中发明专利 15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5 项。

公司扎实推进多个研发项目，取得从芯片设计及迭代（6 英寸平面芯片、HVIC 芯片、FRMOS、SGT MOS 等）到新封装开发（铝带工艺 PDFN3×3、TO-247-4L、sTOLL、DFN8×8 等）、从质量持续改善（过程能力提高、异常问题改善）到集成器件开发（达林顿阵列、半桥驱动 IC）等的成果实现。并强化了研发成果的产业化立项和推动，不断提升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强化科创属性，并推进研发成果的经济效益转化。

项目所需技术	现有核心技术		技术描述及特点	使用该项核心技术的主要产品
封装测试技术	组装技术	高密度阵列式框架设计技术	框架采用多排高密度化设计使每条框架产品数增加，同时提高单位面积内的产品数，提高生产效率及降低材料消耗。	小信号二极管、光电耦合器、功率二极管、桥式整流器
		点胶量 CPK 自动测量控制技术	通过自动检测每个产品的点胶量进行统计过程控制，提高芯片的受控程度，确保每个点位的胶量都在受控范围。	功率二极管、桥式整流器
		低应力封装技术	通过优化框架和跳线结构，结合合理的焊接温度，保证焊接后芯片上下两边焊料厚度均匀并在足够的范围内，提高了产品耐焊接热能力，极大降低产品在后续焊接过程中的应力损伤。	功率二极管、桥式整流器
		功率芯片画锡焊接技术	通过特殊设计的高温针头在装片基岛范围内均匀行走，达到焊锡量分布均匀平整，位置可控，从而可达到装片后芯片四周溢锡均匀、BLT 厚度稳定可控、焊接空洞减少的目的，提升功率器件的性能和可靠性。	功率二、三极管
		甲酸真空焊接技术	焊接过程中通入甲酸可以将框架表面的氧化铜还原，使框架表面无氧化层，提升塑封料与框架之间的结合强度，降低产品分层异常。	功率二极管、桥式整流器
		高温反向漏电控制技术	SKY 芯片采用多层钝化和多次金属化表面，在封装过程中增加焊接后化学清洗，极大程度降低器件的高温漏电，提高产品的高温可靠性。	功率肖特基二极管
		多层叠焊技术	通过精准的锡量控制，使芯片与与芯片之间焊锡层厚度和覆盖面积控制达到最优，并实现多层芯片的串联，从而可以实现超高耐压或特殊功能要求的器件，实现单芯片不能实现的功能。	高压二极管、功率二极管
		LED 倒装封装技术	通过将 LED 芯片 PN 结输出进行特殊设计，组装过程中将芯片直接与基板上的正负极共晶焊接，无线焊接缩短了热源到基板的热流路径，具有较低的热阻。同时倒装结构使产品具有更好的抗大电流冲击稳定性和光输出性能，尺寸可以做到更小，光学更容易匹配。	LED 灯珠

		超薄超小 DFN 封装技术	采用特殊的框架设计和制造工艺，框架的密度是普通蚀刻工艺的 2 倍以上，封装采用我司先进的超薄超小芯片的封装工艺，最终封装产品塑封体厚度可以做到 0.22mm 以下，塑封体外形可以做到市面上最小的 0201 外形。	小信号开关二极管、肖特基二极管、PIN 二极管、ESD 二极管
		双面散热封装技术	在现有的底部散热封装外形的结构基础上，通过设计厚尺寸 clip 并用于芯片与框架之间的连接，产品塑封后对上模面采用独特的打磨工艺获得平整裸露 Clip 散热面，从而实现产品底部和顶部均带散热功能，极大程度提高产品的散热能力，从而提高功率产品的电流能力。	功率二极管、功率 MOS
		基于塑封前喷涂涂层的防分层技术	在塑封前于芯片表面喷涂一种特殊的隔离溶胶，该溶胶与芯片、框架及塑封料均具有有极强的粘接力和强密着性，并可以在芯片与塑封料之间、框架和塑封料之间起到很好的缓冲作用，因此可有效解决芯片、框架与塑封料之间受热力容易产生的分层异常，提升功率器件的 PCT 能力和可靠性。	功率二极管、功率三极管、功率 MOS、SiC 肖特基、SiC MOS
		Clip 焊接技术	在框架焊接工艺中采用 clip 完成芯片上表面的电极与框架的连接，有效降低芯片所受应力，降低产品潜在失效风险。	功率二极管、桥式整流器、功率 MOS
		大功率超薄芯片封装技术	尺寸越大、厚度越薄的芯片在封装过程中越容易引起芯片破裂，我司通过采用特殊的芯片研磨切割工艺、采用 UV 膜及多顶针机构进行装片、通过 BLT 和芯片平整度管控等方法有效解决封装过程的机械及封装应力问题。	功率 MOS、IGBT
		多芯片封装技术	多芯片封装（MCP）：将 HVIC（包括 LVIC）、功率器件（IGBT/MOSFET）集成于同一模块，采用复合装片与键合线技术，实现高压系统的小型化，提升散热效率与可靠性。	IPM
		多层芯片堆叠技术	通过对封装结构的特殊设计，采用高精度的焊接工艺实现多芯片堆叠封装，从而实现特殊器件的封装制造	超高电压硅堆和复合管
		大功率超薄芯片封装技术	尺寸越大、厚度越薄的芯片在封装过程中越容易引起芯片破裂，我司通过采用特殊的芯片研磨切割工艺、采用 UV 膜及多顶针机构进行装片、通过 BLT 和芯片平整度管控等方法有效解决封装过程的机械及封装应力问题。	功率 MOS、IGBT
	成型技术	Auto 模自动封装技术	采用对塑封模具、框架结构等设计，选用 Automolding 系统实现自动塑封，生产过程中可实现分段开合模、分段注塑等特殊应用功能，满足有特殊注塑工艺要求产品的生产，整个过程几乎不受作业人员操作不当影响，生产效率高，制程受控。	小信号二极管、小信号三极管、功率 MOS
		光耦器件管脚一体成型技术	通过将不同工位的刀具系统集成在同一副系统或模具上，实现在切筋成型过程中所有工序一体完成，极大节约设备占据场地空间以及提升工序生产效率，同时保证产品成型稳定性。	光电耦合器、隔离驱动

	测试筛选技术	基于产品特性数据分析的测试技术	针对芯片对产品特性的影响，通过分析量化，制定测试方案，并用 PAT 方法筛选出产品性能离散及有潜在失效模式的产品。	小信号二极管、小信号三极管、功率二极管、功率三极管、桥式整流器、光电耦合器
		基于开尔文接触方式的多颗串联高压测试技术	通过对高压测试座的结构进行特殊优化设计并采用带回路检测功能的高压测试仪器，从而避免高压测试过程中因产品引脚与测试座接触不良而发生漏测，提高测试的生产效率和剔除有效性。	所有光电耦合器
		基于 FMEA 的测试技术	针对生产过程中各工序品质状况对产品特性的影响，通过分析量化，制定测试方案，筛选出生产过程中的潜在异常品及有潜在失效模式的产品。	所有产品
		SiC MOSFET 器件动态反偏筛选技术	SiC MOSFET 晶圆在现有的生产工艺过程中，栅氧界面质量不可避免存在一定缺陷，该缺陷通过常用的恒定栅氧反偏测试难以剔除。由于 SiC MOSFET 在实际应用中主要当作高频开关器件使用，栅极在高电平与低电平之间会频繁切换，栅氧会长期承受高速动态栅应力的作用，故容易引起使 V_{th} 退化失效。我司通过研究分析量化，掌握了一套模拟 SiC MOSFET 实际应用对栅氧施加动态早期失效产品，保证器件的出厂可靠性品质。	SiC MOS
芯片设计	第三代半导体	高性能沟槽型 SiC MOSFET 芯片设计	沟槽结构 SiC MoS 是在 SiC 外延层上刻蚀沟槽，在沟槽表面通过氧化形成栅氧化层，沟槽结构可以增加单元密度，没有 JFET 效应，寄生电容更小，开关速度快、损耗低。我司通过选取合适沟道晶面并通过元胞结构优化，实现了较佳的沟道迁移率，显著降低芯片导通电阻。	SiC MOS
	Normal trench MOS 晶圆设计	低压高密度元胞 normal trench TBO 工艺设计技术	采用最新的 0.9um pitch 元胞结构，结合沟槽底部氧化物（TBO）技术，实现在低 R_{DSon} 下提供高耐用性，并降低 C_{gd} ，提高应用频率，并采用 clip 封装工艺降低 R_{th} 、 R_{DSon} 和封装电感，提高最大电流能力。	低压大功率 MOS
	SGT-MOS 晶圆设计	SGT 结构中低压 MOS 芯片设计	该工艺在传统沟槽 MOSFET 器件 PN 结垂直耗尽的基础上引入了水平耗尽，通过改变 MOSFET 内部电场的形态，将传统的三角形电场变为类似压缩的梯形电场，从而进一步减小 EPI 层的厚度，降低导通电阻 $R_{ds(on)}$ 。	中低压大功率 MOS

	HVIC 驱动芯片设计技术	位 准 移 动 (Level Shifting) 技术	HVIC 通过低侧接地 CMOS 电路和高侧浮动 CMOS 电路的集成，利用 LDMOS 区域隔离高压栅，支持在快速瞬变（如 50V/ns 的 dV/dt 噪声）下稳定传输信号。位准移动技术可消除共模电压干扰，提升信号精度。从而实现高低压电路间的信号隔离与传输，确保高压环境下控制信号的准确传递。	IPM
		集 成 保 护 与 监 控 功 能 技术	过流保护：通过检测 IGBT 的 VCE 或者 MOSFET 的 VDS，结合快速比较器实现软关断（Soft Shut Down, SSD），防止电压浪涌损坏器件。 过温保护：集成温度传感器（VOT 引脚）和模拟电压输出，实时监测结温并触发保护逻辑，典型保护阈值设定为 100° C。 欠压锁定 (UVLO)：防止驱动电压不足导致的 IGBT 或 MOSFET 异常导通 可以实现故障信号的动态反馈与处理，减少外置元件的依赖。保障 IPM 在过流、过温、短路等异常工况下的安全运行。	IPM
		集 成 自 举 电 路 和 单 电 源 驱 动 技术	集成自举二极管设计：通过集成自举二极管，在高端 IGBT/MOSFET 导通时对自举电容充电，为高侧驱动提供独立电源。支持单电源供电，减少 PCB 布线复杂度。	IPM
		抗 噪 声 与 EMI 控制 技术	RC 滤波电路设计：根据应用场景确定合适的时间常数，抑制旁路电阻噪声，防止短路保护误动作。 优化开关特性：在保持功率密度的同时，通过优化驱动器和功率器件的适配性，改善 EMI 可控性，降低高频噪声辐射，抑制开关噪声对信号完整性的干扰。	IPM
芯 片 制 造 技术	平面芯片制造技术	平面 结 构 芯 片 无 环 高 耐 压 终 端 技术	特有的无环高耐压平面结构设计，避免了传统台面结构挖槽工艺的应力大、难清洗等问题，可以采用标准半导体工艺（氧化、扩散、光刻、注入、CVD 等）制备技术，达到实现更大晶圆生产、提升产品稳定性、可靠性等目的。	功率二极管
		平面 结 构 芯 片 表 面 多 层 钝 化 技术	采用多层 CVD 钝化膜技术，形成芯片表面所需的综合钝化保护膜。镀镍芯片采用聚酰亚胺钝化，平面玻璃电泳等保护技术，可以使平面芯片具备 5um~20um 的钝化介质层。多层 CVD 钝化膜起到固定可动电荷、稳定耐压，隔离水汽渗透，绝缘电介质等功能，从而形成芯片表面所需的综合钝化保护膜，相应产品性能稳定性优异。聚酰亚胺钝化，平面玻璃电泳技术有效解决了芯片封装中遇到的可靠性问题，提高器件极限条件下的稳定性、可靠性。	功率二极管
		平面 结 构 功 率 稳 压 二 极 管 、 TVS 芯 片 设计 及 制 备 技	特有的平面结构设计及表面多层钝化技术，避免了传统台面结构挖槽工艺的应力大、难清洗等问题，可以采用标准半导体工艺制备技术制备，达到提升产品一致性、稳定性、可靠性的目的。	功率二极管

		术		
		大 功 率 TVS 产 品 提 升 功 率 技 术	采用平面和台面结构相结合的方式，有效增加芯片的接触面积，提升产品的功率能力	功率二极管
		TVS 芯片 VC 恒 定 制 造 工 艺 控 制 技 术	采用特殊的芯片结构及深结工艺,改变单双向 TVS 芯片 IPP/VC 曲线，在 IPP 范围内芯片的 VC 保持在一个较小范围，提升产品功率和电压抑制保护能力。	功率 TVS 二极 管
		稳 压 管 ZZK 改 善 技 术	扩散时采用特殊的气体的方式，对芯片表面缺陷、杂质浓度分布等进行有效的改善，大大降低产品的动态电阻。	稳压二极管
	台 面 芯 片 制 造 技 术	沟 槽 湿 法 腐 蚀 形 状 控 制 计 划	台面沟槽造型特别是“鸟嘴”造型对器件的 VB 电压及可靠性有很大影响，我司通过工艺调整改善芯片表面扩散浓度来调整沟槽腐蚀的速率和方向，有效消除了原先的“鸟嘴”形状，解决原先“鸟嘴”处的应力问题，提升了钝化效果。	功率二极管
		高频、低 温 升 快 恢 复 二 极 管 芯 片 制 造 技 术	采用深结扩散技术，通过精确控制基区（N-区）宽度来降低产品在高频开关过程中的 VFR，温升同比国内其它客户同类产品降低 8℃ 以上，并且完全可以替代进口	快 恢 复 功 率 二 极 管
		PEG 特殊 钝 化 工 艺 保 护 应 用 技 术	采用一种特殊的组合工艺，结合了刀刮法、光阻法和电泳法的优势，钝化层根据需要排序进行生长，一方面钝化过程中不会带入其他杂质，玻璃内部不产气泡和黑渣点，另一方面形成的玻璃钝化层非常致密，芯片的击穿硬特性和耐高温特性大大提高，可应用于高可靠性要求的应用场合。	高 可 靠 性 要 求 功 率 二 极 管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3	/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深化研发项目管理，聚焦主营业务方向，在重点应用领域（如电动汽车、工业控制、家用电器等）、重点客户、重点产品等维度积极布局新产品开发不断提升技术开发的转化率和产品开发的成功率。

公司根据年度研发计划以及市场需求情况展开技术及产品研发工作，根据项目要求配置研发资源，通过加强研发团队建设、加强对外合作，加强项目质量管控，提升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和研发水平，巩固和保持公司产品和技术领先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取得的研发成果如下：

（1）公司完成了高可靠性高频开关二极管芯片研发，完成了全系列稳压管芯片各电压档位的开发，并不断推进 SGT MOSFET、FRMOS 等芯片的系列化，完善了产品布局，进一步增强了公司在功率半导体产品方面的竞争力。

（2）公司完成了铝带工艺 PDFN3×3、TO-247-4L、sTOLL、DFN8×8 等功率器件封装开发，不断优化在功率器件领域的产品结构。

（3）顺利完成了新能源汽车用 SiC MOSFET 功率器件和模块关键技术研发的第一阶段的研发目标，达成了 SiC MOSFET 功率单管器件研发目标，并对功率模块进行了仿真和优化。

（4）完成了高功率密度二极管和整流桥器件开发，保持了公司在功率二极管领域的领先地位。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15	10	83	41
实用新型专利	31	25	364	200
外观设计专利	1	1	1	1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5	3	5	3
合计	52	39	453	245

注：

- （1）“本年新增”中的“获得数”为报告期末新获得的专利数；
（2）“累计数量”中的“获得数”为扣除失效专利后的有效专利数。
（3）“其他”主要为集成电路布图设计（I 类知识产权）。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56,049,945.56	42,117,351.36	33.08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56,049,945.56	42,117,351.36	33.0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6.17	6.06	增加 0.11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科技创新投入增加，研发项目进度加快所致。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基于深度学习的半导体封装缺陷检测技术	50.00	-	30.39	项目已完成	基于深度学习原理，设计出可以自动检测产品塑封体外观划痕、破损、压脚、气孔不良，应用到封装产线，提高产线制程检验能力和效率。	国内领先	产线外观质量的在线监测
2	6 英寸平面芯片技术及产品开发	610.00	190.44	614.38	项目已完成	扩展 6 英寸平面芯片工艺平台，完成全系列稳压二极管和高可靠度高频开关二极管芯片开发。	国内先进	家电、电源、智能、电表、照明、通信、汽车电子等
3	面向平面芯片的精密封装技术及产品开发	1,000.00	1,055.92	1,055.92	项目已完成	通过高位置精度和胶量稳定性控制方法实现平面芯片高可靠度组装，有效控制芯片的焊接外观质量和可靠性，降低焊接空洞率，实现封装良率和可靠性的提升。	国内先进	广泛应用于家电、电源、智能电表、照明、通信、汽车电子等行业
4	超低阻抗高散热功率贴片封装及器件开发	2,000.00	2,107.09	2,107.09	项目已完成	开发出车规级 SiC MOS 器件 T0-247-4L 封装，制程中采用画锡、真空回流烧结等特殊工艺提高器件的可靠性；通过对 MOS 晶圆背面金属的材质选取及厚度分布的研究，平衡芯片材料硅与框架铜之间的热应力，实现较大尺寸芯片能够实现共晶焊接不产生分层；通过设计特殊的焊接工装，失效薄框架小尺寸贴片封装的铝带焊接，降低器件的封装阻抗，提高器件的电流功率密度。	国内先进	汽车电子、工业自动化
5	用于功率模块的 FRD 芯片开发	330.00	415.57	415.57	项目已完成	基于公司现有的 6 寸晶圆产线，开发 175℃结温的 LOW VF 和 HIGH SPEED 的两个系类 FRD 芯片产品，能够满足车规应用要求。	国内先进	汽车电子、通信设备、家用电器等行业
6	可控硅光耦产	70.00	66.58	66.58	项目已完成	研究并掌握车规级光耦的产品生产技术，开发完成	国内	工业自动化、

	品开发					BL303X 系列可控硅光耦产品，相关产品能够满足 UL/VDE 及车规级认证要求。	先进	电力系统、家庭智能化、新能源等
7	基于芯片封装的指纹的轻量级区块链关键技术研发	650.00	255.07	255.07	研发阶段	面向物联网系统的高安全性低成本的安全认证协议及相应密码硬件加速器设计，研制一款轻量级、高安全性的基于混沌原理的真随机数发生器电路和无密钥存储的区块链数字签名产品	国内先进	物联网
8	新能源汽车用 SiC MOSFET 功率器件和模块关键技术研发	300.00	96.61	96.61	研发阶段	基于 SiC MOSFET 功率器件和模块设计和关键工艺技术的攻关，形成完整的 SiC MOSFET 功率器件和模块制造工艺流程，研制出 1200V 系列化车规级 SiC MOSFET 功率器件和模块。	国内先进	新能源、汽车电子
9	高电流密度高性能功率整流芯片及产品开发	1,000.00	1,061.02	1,061.02	项目已完成	完成高电压、大电流系列功率整流芯片的开发，芯片 V _{br} 电压 ≥1600V，浪涌电流能力 ≥36A/mm ² ，配合整流桥封装产线做出单相/三相整流桥系列产品。	国内先进	电源、家用电器
10	RFID 超高频芯片前端开发及其产业化	1,000.00	160.36	160.36	研发阶段	1、开发产品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芯片指纹”（物理不可克隆 PUF）电路，以及基于“芯片指纹”物理不可克隆技术（PUF）的防伪 NFC 标签以及超高频的 RFID 标签；2、打造更加安全、低成本的基于 RFID 的产业解决方案，其中包括：开发基于 PUF 的 RFID 智能仓储系统解决方案；开发基于 PUF 的 RFID 新零售、无人零售系统解决方案；建立基于 PUF 的 RFID 服务平台等。	国内先进	仓储物流、新零售、工业自动化
11	BLDC 电机驱动芯片	160.00	29.40	29.40	研发阶段	从无感控制方式出发，针对同一系列的 BLDC 电机开发软硬件协同的电机驱动控制器。利用 UART、CAN 等接口电路与外部系统通信与调试，驱动算法部分通过优化控制算法和 PWM 技术，控制器可以驱动同一系列或者参数相关的 BLDC，同时降低电机运行时的噪音，提升用户体验。	国内先进	家电、信息、汽车电子以及其它特种设备等
12	DIP4 光耦产品线扩产项目	220.00	105.70	105.70	研发阶段	通过选取高生产效率和低材料消耗的技术方案失效 DIP4 光耦产品的扩产，降低该系列光耦产品的生产	国内先进	工业自动化、电力系统、家

						成本，提高产品竞争力。		庭智能化、新 能源
13	SOP4 光耦新封 装产品线项目	200.00	61.25	61.25	研发阶段	利用先进的技术工艺封测体积更小、厚度更薄的新 封装产品，减少产品应用线路板的空间。	国 内 先进	工业自动化、 电力系统、家 庭智能化、新 能源
合 计	/	7,590.00	5,605.01	6,059.34	/	/	/	/

情况说明
“可控硅光耦产品开发”项目本期投入金额小于半年报本期投入金额主要系 2024 年项目计划变更，剔除不属于该研发项目的费用支出所致。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87	16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5.39	15.56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3,019.83	2,516.90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6.15	15.6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
硕士研究生	14
本科	108
专科	51
高中及以下	13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40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93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43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9
60岁及以上	2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优势

公司及子公司银河电器均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拥有江苏省认定的“企业技术中心”，并建立了“江苏省半导体分立器件芯片与封装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江苏省片式半导体分立器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多次承担省市级科研课题。公司成功加入国际汽车电子协会，为该协会技术委员会成员，并于2023年荣获了“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称号。公司以封装测试专业技术为基础，并通过不断的研发投入拓展了芯片相关核心技术。近年来，公司在核心器件芯片研发方面进行了布局，先后投资了优曜半导体、澜芯半导体等芯片设计公司，投资设立了联元微科技、银河光电科技、银芯微功率半导体有限公司。同时，公司与南京大学、复旦大学、河海大学等国内著名高校建立了产学研项目合作，为保持公司产品的技术领先优势提供了强有力支撑。经过多年的努力，公司逐步积累了自身的核心技术，依托多工艺的产线验证和高精度的试验分析手段，形成了众多专业工艺核心技术和授权保护的专利技术，并成功实现了多项技术的成果转化。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有效专利245项，其中发明专利41项，多项产品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产品。

2、产品优势

公司目前的产品涵盖小信号器件、功率器件、光电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掌握了 20 多个门类、近 110 种封装外形产品的设计技术和制造工艺，已量产上万个规格型号的分立器件，是行业内分立器件品种最为齐全的公司之一，能够满足客户的一站式采购需求。无论是产品功能和封装形式的多样性，还是产品质量的可靠性，都得到了客户的广泛认可，建立了良好的行业口碑和品牌形象。近年来，公司产品研发不断向系列化、前沿化发展，逐步开发了功率 MOSFET、IGBT、宽禁带第三代半导体功率器件、IPM 模块、ESD、TVS 系列产品、功率整流桥、光电耦合器等市场空间广阔的器件类别。公司车规级产品的设计生产过程严格遵循 IATF16949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性能和可靠性符合 AEC-Q101 车规试验验证，产品已广泛应用于车身控制、智能驾舱、车载照明、BMS 等领域，并与多家国内外汽车零部件头部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

3、客户优势

公司秉持“诚实守信，拼搏创新，精益求精，合作共赢”的核心价值观，积极推进卓越绩效管理，以领先的技术、可靠的品质、优质的服务，赢得了国内外众多客户的好评。目前，公司拥有稳定且持续扩大的大客户资源，成功打入下游高端客户供应链体系，并建立了稳固的合作关系。公司在保持和提升在传统领域的优势的同时，紧跟市场方向，积极拓展汽车电子、清洁能源、储能、安防、5G 通讯、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兴市场，抓住需求增长的机遇，全力推进替代进口战略，加快渗透，扩大对下游优质客户的覆盖，为公司未来的快速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4、品牌优势

公司坚持品牌经营战略，以技术创新为先导，以产品质量为保证，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国内外拥有数十项注册商标，其中“BILIN”商标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商标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G 牌硅塑封微贴片半导体分立器件”荣获江苏省名牌产品称号。公司荣获“国家级绿色工厂”、“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常州市智能工厂”“常州市重点培育和发展的出口名牌”、“常州市推动高质量发展先进集体”、“江苏省瞪羚企业”、“江苏省半导体行业协会副理事长单位”等多项荣誉。报告期内，公司被比亚迪、北京经纬恒润等客户认定为“特殊贡献奖”、“攻坚克难奖”等。

5、认证优势

半导体行业的体系认证/产品认证是进入市场的重要门槛。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知识产权、社会责任等各项管理体系，并成功通过了 ISO9001、IATF16949、ISO14001、ISO45001、ISO50001、ISO14064、ISO14067、IECQ-QC080000、GB/T29490、RBA、ESDS20.20、VDA6.3 等体系认证。此外，公司实验中心也获得了 CNAS 资格认证。为积极布局并推进新能源汽车电子应用市场，公司于 2018 年通过了车规 AEC-Q101 标准认证，并成功加入国际汽车电子协会，成为国内首家加入该协会的半导体行业会员单位。同时，公司的 TVS、整流桥、光电耦合器等品类产品通过了美国 UL、德国 VDE、北欧四国 FI、中国 CQC 及中国国家电网等多项国内外产品质量和安全认证，得到了海内外广大客户的充分认可。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新产品开发风险

半导体产业的下游是各类电子电器产品，随着终端产品在例如轻薄化、高功率密度等方面要求的不断提高，以及汽车电子、工业控制等新的应用场景不断涌现，客户对公司不断优化现有产品性能并根据其提出的要求进行新产品开发的能力要求较高。在产品优化及开发过程中，公司需要根据客户要求对器件整体设计，包括芯片的性能指标、结构，所采用的封装规格，芯片与封装的结合工艺以及成品检测方法等，对公司技术能力要求较高，同时还需保证产品具有较好的成本效益。如公司无法持续满足客户对新产品开发的要求，将造成公司业绩增长放缓，对盈利能力造成负面影响。

2、技术研发不及预期风险

公司依靠核心技术开展生产经营，只有不断推进新的芯片结构和生产工艺、封装规格、测试技术等方面的储备技术的研发，才能为公司在进行产品设计时提供更大的技术空间和多工艺平台的可能性，以便更好的满足客户需求。公司主要依靠自主研发形成核心技术，但由于分立器件是多种学科技术的复合产品，技术复杂程度高，新技术从研发至产业化的过程具有费用投入大、研发周期长、结果不确定性高等特点。另外，由于基础技术的研发课题、研发方向具备一定的前瞻性、先导性，研发成果存在着一定的市场化效果不及预期，或被国外已有技术替代的风险。因此，如果公司的研发活动未取得预期结果，或者研发结果产业化进程不及预期，将使公司大额研发投入无法实现成果转化，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3、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技术泄密风险

半导体分立器件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公司的产品性能、创新能力、新产品开发均依赖于稳定的技术团队以及自主创新能力，如果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或发生核心技术泄密的情况，就很有可能会削弱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影响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地位。

（四）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材料成本占成本的比例较高，对公司毛利率的影响较大。公司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价格与硅、铜、石油等大宗商品价格关系密切，受到市场供求关系、国家宏观调控、国际地缘政治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如果上述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将直接导致公司产品成本出现波动，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2、环保风险

公司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废气、废渣等污染性排放物，如果处理不当会污染环境，产生不良后果。公司已严格按照有关环保法规及相应标准对上述污染性排放物进行了有效治理，使“三废”的排放达到了环保规定的标准，各项目也通过了有关部门的环评审批，但随着国家和社会对环境保护的日益重视，相关部门可能颁布和采用更高的环保标准，将进一步加大公司在环保面的投入，增加公司的经营成本，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3、固定资产折旧的风险

随着扩建项目的陆续投产使用，将新增较大量的固定资产，使得新增折旧及摊销费用较大。若公司未来因面临低迷的行业环境而使得经营无法达到预期水平，则固定资产投入使用后带来的新增效益可能无法弥补计提折旧的金额。

4、经营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持续发展和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的收入和资产规模会进一步扩大，产品品种也将增多，员工人数相应增加，这将对公司的经营管理、质量管控、资源整合、市场开拓、内部控制、财务规范等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若公司不能随业务规模扩大，及时优化业务模式，调整管理与组织架构、提升管理水平，将会一定程度上面临经营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进而对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五）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损失风险

公司订单具有“小批量、多批次、交期短和定制化”的特点，在公司根据客户订单排产后，部分下游客户会根据其自身生产计划调整采购需求，导致公司部分存货处于呆滞状态。对由于客户暂缓或取消订单导致呆滞的存货，公司根据可变现净值对其余存货进行减值测试，计提跌价准备。同时，公司针对部分客户的订单排程需求，先将产成品发送至客户端寄存仓库，待客户实际领用并与公司对账确认后确认收入，在确认收入前，作为公司的发出商品核算。由于该部分存货脱离公司直接管理，尽管公司与客户建立了健全的风险防范机制，但在极端情况下依然存在存货毁损、灭失的风险。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存货余额可能相应增加。较大的存货余额可能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率，也可能使得存货的报废和跌价损失增加，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虽然公司应收账款债务方主要为资信良好、实力雄厚的公司等，应收账款有较好的回收保障，形成坏账损失的风险较小，公司已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建立了稳健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但如果公司应收账款持续大幅上升，若公司客户因宏观经济波动或其自身经营原因，出现财务状况恶化、无法按期付款的情况，则将会加大公司应收账款坏账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稳定性、资金状况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与国际领先企业存在技术差距的风险

目前公司在部分高端市场的研发实力、工艺积累、产品设计与制造能力及品牌知名度等各方面与英飞凌、安森美、罗姆、德州仪器等厂商相比存在技术差距。未来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准确地把握市场需求和技术发展趋势，无法持续研发出具有商业价值、符合下游市场需求的新产品，缩小与同行业国际领先水平的技术差距，则无法拓展高性能要求领域的收入规模，将对公司未来进一步拓展汽车电子、智能移动终端、可穿戴设备等新兴市场产生不利影响，甚至部分传统产品存在被迭代的风险。

2、市场竞争风险

国际市场上，国际领先企业占据了全球半导体分立器件的主要市场份额。同时，国际领先企业掌握着多规格中高端芯片制造技术和先进的封装技术，其研发投入强度也高于国内企业，在全球竞争中保持优势地位，几乎垄断汽车电子、工业控制、医疗设备等利润率较高的应用领域。国内市场较为分散，市场化程度较高，各公司处于充分竞争状态。我国目前已成为全球最大的半导体分立器件市场，并保持着较快的发展速度，这可能会吸引更多的竞争对手加入从而导致市场竞争加剧，公司如果研发效果不达预期，不能满足新兴市场及领域的要求，公司市场份额存在下降的风险。

3、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在产业政策和国民经济发展的推动下，我国半导体分立器件行业整体的技术水平、生产工艺、自主创新能力和技术成果转化率有了较大的提升。如果国家降低对相关产业扶持力度，将不利于国内半导体分立器件行业的技术进步，加剧国内市场对进口半导体分立器件的依赖，进而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及成长性产生不利影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半导体分立器件行业是电子器件行业的子行业，电子器件行业渗透于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行业整体波动与宏观经济形势具有较强的关联性。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计算机及周边设备、家用电器、网络通信、汽车电子等下游领域，如果宏观经济波动较大或长期处于低谷，上述行业的整体盈利能力会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半导体分立器件行业的景气度也将随之受到影响。下游行业的波动和低迷会导致客户对成本和库存更加谨慎，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和销售数量均会受到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盈利水平。

2、国际经贸摩擦波动风险

国际经贸关系随着国家之间政治关系的发展和国际局势的变化而不断变化，经贸关系的变化对于宏观经济发展以及特定行业景气度可以产生深远影响。在全球主要经济体增速放缓的背景下，贸易保护主义及国际经贸摩擦的风险仍然存在，国际贸易政策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未来发生大规模经贸摩擦，可能影响境外客户及供应商的商业规划，存在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3、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主要包括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率优惠、部分项目加计扣除等。公司及子公司银河电器均系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11 月、2019 年 12 月、2022 年 11 月通过审批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子公司银河电器分别于 2017 年 11 月、2020 年 12 月、2023 年 12 月通过审批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因此报告期内公司、银河电器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如果未来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或者所享受的其他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4、汇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在 25%左右。公司境外销售货款主要以美元结算，汇率的波动给公司业绩带来了一定的不确定性。近年来我国央行不断推进汇率的市场化进程、增强汇率弹性，汇率的波动将影响公司以美元标价外销产品的价格水平及汇兑损益，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0,904.96 万元，同比增加 30.7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187.42 万元，同比增加 12.2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04.99 万元，同比增加 49.21%。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909,049,584.47	695,265,111.22	30.75
营业成本	670,730,044.80	511,122,458.50	31.23
销售费用	28,828,984.57	21,911,302.98	31.57
管理费用	49,701,126.55	42,042,220.73	18.22
财务费用	32,094,149.64	28,616,064.18	12.15
研发费用	56,049,945.56	42,117,351.36	33.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25,363.87	101,657,078.77	-34.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757,629.71	-58,258,374.3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27,121.83	-28,343,918.99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行业温和复苏，公司聚焦主业，整体产销提升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销售收入增加，成本亦相应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扩大，薪酬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科技创新投入增加，研发项目进度加快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销售回款结算账期差异收到的现金减少

以及销售规模扩大支付的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新增联营公司投资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回购股份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度全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0,904.96 万元，同比增长 30.75%，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87,341.61 万元，同比增长 29.32%；营业成本 67,073.00 万元，同比增长 31.23%，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64,317.54 万元，同比增长 29.53%。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半导体元 器件	873,416,116.49	643,175,440.83	26.36	29.32	29.53	减少 0.1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小信号器 件	400,376,141.45	277,239,572.73	30.76	20.99	22.60	减少 0.90 个百分点
功率器件	441,667,363.09	332,727,743.93	24.67	39.31	33.28	增加 3.41 个百分点
光电器件	27,122,305.65	29,825,649.12	-9.97	17.48	69.91	减少 33.94 个 百分点
其他电子 器件	4,250,306.30	3,382,475.05	20.42	-2.00	5.83	减少 5.8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内销	657,682,303.85	518,020,280.97	21.24	38.09	36.85	增加 0.72 个百分点
外销	215,733,812.64	125,155,159.86	41.99	8.34	6.06	增加 1.2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直销	828,781,240.06	603,105,055.27	27.23	28.20	28.12	增加 0.05 个百分点

经销	44,634,876.43	40,070,385.56	10.23	54.34	55.37	减少0.59个百分点
----	---------------	---------------	-------	-------	-------	------------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布局光电器件领域，新增投入设备与人员，导致固定成本上升，因项目仍处产能爬坡阶段，尚未形成规模效益，较高成本分摊致使毛利率减少。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小信号器件	百万只	9,753.70	9,633.17	849.28	38.00	39.00	17.00
功率器件	百万只	4,397.31	4,395.42	439.51	30.00	30.00	-
光电器件	百万只	247.52	251.10	10.42	48.00	57.00	-26.00
其他电子器件	百万只	32.69	31.64	3.26	-9.00	-6.00	48.00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其他器件因品种增加导致库存增加。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半导体元器件	材料成本	440,230,976.70	68.45	329,183,718.01	66.30	33.73	
	人工成本	100,511,681.92	15.63	79,255,654.67	15.96	26.82	
	制造费用	102,432,782.21	15.93	88,094,875.47	17.74	16.28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小信号器件	材料成本	191,441,414.84	69.05	150,854,296.64	66.71	26.90	
	人工成本	41,533,723.83	14.98	30,679,129.00	13.57	35.38	
	制造费用	44,264,434.06	15.97	44,608,832.41	19.73	-0.77	
功率器件	材料成本	226,126,616.52	67.96	163,221,675.22	65.38	38.54	
	人工成本	54,065,019.96	16.25	44,713,088.09	17.91	20.92	
	制造费用	52,536,107.45	15.79	41,707,336.62	16.71	25.96	
光电	材料成本	20,552,841.39	68.91	12,482,644.67	71.11	64.65	

器件	人工成本	4,407,512.44	14.78	3,623,533.64	20.64	21.64	
	制造费用	4,865,295.29	16.31	1,447,619.77	8.25	236.09	
其 他 电子器 件	材料成本	2,110,103.95	62.38	2,625,101.47	82.13	-19.62	
	人工成本	505,425.70	14.94	239,903.95	7.51	110.68	
	制造费用	766,945.40	22.68	331,086.67	10.36	131.64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外部市场温和复苏，公司适时优化内部产品结构，重点提升 MOS 产品、TVS 及稳压管产品的销售占比，推动产销量稳步增长，特别是在车规级半导体器件产业化项目方面，客户拓展取得显著突破。本年各类型产品营业收入同比显著增长。同时，公司进一步推进光电器件及 IGBT 器件扩产，新增设备投入，制造费用增加。2024 年度公司营业利润、净利润等核心经营指标同比均实现稳健增长，整体经营业绩呈现良好发展态势。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 1、本公司于 2024 年 2 月设立控股子公司常州银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出资 10,000,000.00 元，占期末实收资本的 68.97%，从 2024 年 2 月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2、本公司于 2024 年 7 月设立控股子公司常州银芯微功率半导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75,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出资 41,000,000.00 元，占期末实收资本的 54.67%，从 2024 年 7 月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22,432.77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24.6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0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 关联关系
1	单位 1	8,921.65	9.81	否
2	单位 2	4,202.00	4.62	否
3	单位 3	3,245.38	3.57	否
4	单位 4	3,095.55	3.41	否
5	单位 5	2,968.18	3.27	否
合计	/	22,432.77	24.68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12,707.69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25.2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0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 关联关系
1	单位 1	4,857.08	9.64	否
2	单位 2	3,044.73	6.04	否
3	单位 3	1,744.11	3.46	否
4	单位 4	1,596.72	3.17	否
5	单位 5	1,465.05	2.91	否
合计	/	12,707.69	25.22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28,828,984.57	21,911,302.98	31.57
管理费用	49,701,126.55	42,042,220.73	18.22
财务费用	32,094,149.64	28,616,064.18	12.15
研发费用	56,049,945.56	42,117,351.36	33.08

(1) 2024 年年度销售费用 2,882.90 万元，同比增加 31.57 %，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扩大，薪酬增加所致。

(2) 2024 年年度研发费用 5,604.99 万元，同比增加 33.08%，主要系公司科技创新投入增加，研发项目进度加快所致。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25,363.87	101,657,078.77	-34.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757,629.71	-58,258,374.3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27,121.83	-28,343,918.99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销售回款结算账期差异收到的现金减少以及销售规模扩大支付的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新增联营公司投资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回购股份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短期借款	6,203,916.11	0.28	-	-	不适用	注 1
应收票据	29,830,777.35	1.35	20,534,489.61	1.03	45.27	注 2
应收账款	334,628,439.38	15.17	222,987,996.31	11.20	50.07	注 3
应收款项融资	49,519,523.83	2.24	21,409,037.15	1.08	131.30	注 4
预付款项	5,616,128.76	0.25	13,635,938.52	0.69	-58.81	注 5
其他应收款	4,034,482.20	0.18	2,457,893.11	0.12	64.14	注 6
其他流动资产	3,873,375.44	0.18	55,497,950.86	2.79	-93.02	注 7
长期股权投资	32,113,141.27	1.46	5,614,756.25	0.28	471.94	注 8
在建工程	75,450,700.97	3.42	15,898,296.76	0.80	374.58	注 9
使用权资产	2,308,112.63	0.10	3,603,991.15	0.18	-35.96	注 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16,039.88	0.31	46,330.00	0.00	14,611.94	注 11
应付票据	85,150,000.00	3.86	52,170,000.00	2.62	63.22	注 12
应付账款	244,846,270.30	11.10	157,434,201.89	7.91	55.52	注 13
应交税费	13,636,268.30	0.62	8,118,767.38	0.41	67.96	注 14
其他应付款	353,153.22	0.02	222,884.34	0.01	58.45	注 15
租赁负债	1,093,004.46	0.05	2,153,045.60	0.11	-49.23	注 16
长期应付款	10,000,000.00	0.45	-	-	不适用	注 17

其他说明

注 1：报告期末，短期借款余额 620.39 万元，主要系银河光电扩产所需新增的银行信用借款。

注 2：报告期末，应收票据余额 2,983.08 万元，同比增加 45.27%，主要系期末银行承兑汇票余额增加所致。

注 3：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33,462.84 万元，同比增加 50.07%，主要系销售增加及结算周期影响所致。

注 4：报告期末，应收款项融资余额 4,951.95 万元，同比增加 131.30%，主要系收到的商业票据增加所致。

注 5：报告期末，预付款项余额 561.61 万元，同比减少 58.81%，主要系公司结算采购芯片预付款所致。

注 6：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 403.45 万元，同比增加 64.14%，主要系期末出口退税额增加所致。

注 7：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 387.34 万元，同比减少 93.02%，主要系理财产品赎回所致。

注 8：报告期末，长期股权投资余额 3,211.31 万元，同比增加 471.94%，主要系新增联营公司及控股公司投资所致。

注 9：报告期末，在建工程余额 7,545.07 万元，同比增加 374.58%，主要系扩产新增设备未达到使用状态所致。

注 10：报告期末，使用权资产余额 230.81 万元，同比减少 35.96%，主要系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所致。

注 11：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 681.60 万元，同比增加 14,611.94%，主要系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的设备已转至固定资产所致。

注 12: 报告期末, 应付票据余额 8,515.00 万元, 同比增加 63.22%, 主要系开具的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注 13: 报告期末, 应付账款余额 24,484.63 万元, 同比增加 55.52%, 主要系材料采购增加及结算周期影响所致。

注 14: 报告期末, 应交税费余额 1,363.63 万元, 同比增加 67.96%, 主要系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注 15: 报告期末, 其他应付款余额 35.32 万元, 同比增加 58.45%, 主要系职工报销生育金增加所致。

注 16: 报告期末, 租赁负债余额 109.30 万元, 同比减少 49.23%, 主要系公司支付租赁付款额所致。

注 17: 报告期末, 长期应付款余额 1,000.00 万元, 主要系银芯微增资就股权回购事项所形成的相关债务确认。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应收票据	17,381,942.98	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未终止确认
应收账款	297,049.52	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的数字债权凭证未终止确认
合计	17,678,992.50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81,100,000.00	11,000,000.00	637.27%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754,405,745.83	-2,348,818.05			3,008,000,000.00	2,968,000,000.00		792,056,927.78
其他	21,409,037.15				193,239,972.92	165,129,486.24		49,519,523.83
其他	25,390,700.00							25,390,700.00
合计	801,205,482.98	-2,348,818.05			3,201,239,972.92	3,133,129,486.24		866,967,151.61

其他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银河电器	半导体功率器件及芯片研发、生产、销售	8,927.29	100.00%	22,409.26	14,057.00	27,029.33	565.64
银河半导体	功率半导体芯片研发、销售	5,000.00	100.00%	456.38	454.78	0.00	-21.84
银河进出口	半导体器件进出口销售	1,000.00	100.00%	36.03	11.65	77.52	1.65
银河寰宇	轴向功率二极管的生产、销售	2,758.80	100.00%	510.73	507.14	0.44	-232.27
联元微科技	物联网芯片的研发、设计、销售	1,000.00	60.00%	805.26	733.62	6.05	-206.85

银河光电	光电子器件制造、销售	5,000.00	60.00%	4,535.75	937.80	2,031.48	-512.20
银芯微	IGBT 模块封装测试代工业务	7,500.00	54.67%	7,904.64	6,322.61	69.33	-177.39
优曜半导体	功率半导体芯片研发、销售	461.54	35.00%	1,177.37	314.32	1,821.05	-194.02
澜芯半导体	碳化硅功率器件开发和设计	10,000.00	30.00%	1,430.15	1,393.12	77.95	-940.85
数明半导体	半导体、电子产品，集成电路，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	1,517.01	1.02%	18,208.85	12,755.62	11,212.10	-3,247.31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请参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三)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诚实守信，拼搏创新，精益求精，合作共赢”的核心价值观，致力于成为半导体分立器件行业的领先企业，努力为客户创造价值，为员工提供平台，为股东实现回报，为社会做出贡献。

公司将继续实施技术创新，专注于半导体分立器件行业做精做强，进一步拓宽产品种类，提升产品性能，提高产品档次；公司将继续推进结构调整，坚持纵向一体化发展战略，全面优化芯片和封测技术，增强生产柔性和效率，扩大经营规模；公司将继续坚持市场导向，提升市场营销能力，强化技术服务支撑，拓展国内外中高端市场领域，全面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面对世界地缘政治冲突延续、全球贸易保护主义势头愈演愈烈、全球通胀下行趋势放缓等复杂形势，公司经营管理团队将在董事会的指引下，解放思想，迎难而上，围绕“凝心聚力谋发展，深化改革再创业”总要求多做文章，脚踏实地，聚焦核心业务，强化核心能力建设，积极把握机遇，持续提升经营质效，努力实现 2025 年度的经营计划目标。

1、业务管理方面

2025 年业务管理将围绕大客户、大产品、大业务展开。大客户管理方面，我们将致力于深化与高价值客户的合作，通过精准识别、定制化服务和持续关系维护，提升客户满意度与忠诚度，确保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稳固优质客户资源，为企业带来稳定的收入增长。大产品管理上，我们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优化产品规划与定位，进一步丰富功率器件产品种类，提升公司优势产品的产能，同时通过精准营销策略，努力培植新的增长点，提升大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打造具有行业影响力的产品品牌。在大业务管理部分，我们将注重业务流程的优化与资源整合，通过梳理业务环节、提升内部协作效率，以及拓展外部合作，实现业务的高效运作与协同发展。这三大管理模块相辅相成，为企业的长期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大客户管理为业务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大产品管理提供核心竞争力，而大业务管理则保障整体运营的高效与稳定。

2、技术研发管理方面

继续深化研发项目管理，提升项目质量。研发项目实施“宽进严出”的管理模式。在项目入口端，广泛征集创新想法和技术方案，鼓励团队大胆探索前沿领域，通过开放的申报机制，吸引更多有潜力的项目进入研发流程。同时，优化项目筛选机制，引入专家评审和市场调研，确保项目既具备技术可行性，又符合市场需求。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建立严格的进度监控体系，采用“里程碑”管理，明确各阶段目标和时间节点，安排专人跟踪项目进展，及时解决技术难题和资源瓶颈。在项目验收环节，制定科学的评估标准，从技术指标、市场前景、经济效益等多维度进行综合评价，确保项目成果高质量交付。持续推进第三代半导体器件、IGBT 功率器件、电机驱动 IPM 功率模块、TOLL 封装、T0247 封装、PDFN5*6 CLIP 系列项目的产业化。

3、质量管理方面

持续强化品质预警和管控能力，完善高等级应用分析、实验设备和仪器，提升和保障日常品质监测密度与力度，加宽公司产品的质量等级护城河，提高出货产品可靠性和出货保障能力。完善质量奖惩管理机制，优化 QCC/QIT 管理制度，聚焦质量关注点的管控，提升内部质量异常的分析和改进效率，推动“零缺陷”质量管理理念，提高全员的质量意识。进一步建设品质技术人才梯队，提高品质管理水平，推动品质管理科学化、数据化管理。

4、生产运营管理方面

坚定不移的扩充微型器件、功率器件生产规模并优化产能配置，降低对市场随波逐流的热情；梳理销售计划、生产计划、采购计划管理流程，解决制造瓶颈问题，持续提高一次订单交期履约率，提高库存周转率；关注“沉没”成本，尝试资源“货币化”，管控客户层面毛利率情况等，引导市场与生产方向，推动新质生产力落地。继续强化 IDM 模式，推动开关管芯片项目、MOS 芯片系列化项目的研发和量产等，提高芯片自配率；持续推动“节能减排”项目管理，通过导入高效能设备、矩阵式大密度框架制造工艺、耗能工序工艺参数优化、冲洗废水回用等一系列措施降低单位产品能耗，促进绿色低碳发展。

5、人力资源管理方面

人才队伍建设依然是公司 2025 年重点工作。随着公司规模持续扩大，业务模式与管理架构日益复杂，集团公司将快速朝着“控股经营”模式转变。2025 年将在这方面进行探索，尝试管理与组织架构的新调整，“职能化”与“扁平化”并举，争取为公司后期 3~5 年的发展探索出更为有效的管理模式，进而吸引、培养更多管理、技能出色的人员来为公司发展添砖加瓦。

（四）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治理的有关要求，通过建立、健全内控制度，不断推进公司规范化、程序化管理，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目前已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要求建立了权责明确、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和监督有效的内控制度，并严格依法规范运作。公司报告期内具体治理情况如下：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组织召开股东大会。报告期内，公司召开1次年度股东大会和1次临时股东大会，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充分行使投票权利。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审议、投票、表决等程序均符合法定要求。

2、控股股东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权利，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涉公司内部管理、经营决策的行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全面分开。

3、董事及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11次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会目前由8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分别具有相应的议事规则或工作规程，各专门委员会均能按公司有关制度履行相关各项职能，为公司科学决策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4、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7次监事会会议。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为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和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监事会议事规则》，各位监事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勤勉尽责。公司监事会规范运作，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等情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

5、治理制度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立足外部营商环境及内部实际需求，及时评审和修订相关制度，确保各项制度的适宜性和有效性，进一步完善企业规范化管理。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4 月 17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4 月 18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关于确认 2023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8、《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确认 2023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10、《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2、《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13、《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4、《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15、《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6、《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7、《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8、《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9、《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20、《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21、《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22、《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9 月 13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9 月 14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1 次。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上述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杨森茂	董事长	男	61	2016 年 10 月	2025 年 10 月	0	0	0	—	84.69	否
刘军	董事	男	54	2016 年 10 月	2025 年 10 月	9,000	9,000	0	—	90.13	否
	总经理			2022 年 10 月	2025 年 10 月						
	核心技术人员			2016 年 10 月	不适用						
孟浪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6	2022 年 10 月	2025 年 10 月	9,000	9,000	0	—	73.94	否
岳廉	董事	男	62	2016 年 10 月	2025 年 10 月	0	0	0	—	61.52	否
李恩林	董事	男	63	2016 年 10 月	2025 年 10 月	0	0	0	—	38.17	否
杨兰兰	独立董事	女	47	2022 年 10 月	2025 年 10 月	0	0	0	—	6.00	否
王普查	独立董事	男	61	2022 年 10 月	2025 年 10 月	0	0	0	—	6.00	否
沈世娟	独立董事	女	55	2022 年 10 月	2025 年 10 月	0	0	0	—	6.00	否
李月华	监事会主席	女	46	2022 年 10 月	2025 年 10 月	0	0	0	—	44.67	否
周建平	监事	男	62	2016 年 10 月	2025 年 10 月	0	0	0	—	34.79	否
高宝华	职工监事	男	45	2022 年 10 月	2025 年 10 月	0	0	0	—	29.90	否
曹燕军	副总经理	男	48	2022 年 10 月	2025 年 10 月	9,000	9,000	0	—	79.02	否
郭玉兵	技术总监	男	48	2022 年 10 月	2025 年 10 月	0	0	0	—	60.53	否
	核心技术人员			2016 年 10 月	不适用						
李福承	财务总监	男	46	2022 年 10 月	2025 年 10 月	6,000	6,000	0	—	56.49	否
	董事会秘书			2021 年 10 月	2025 年 10 月						
朱伟英	核心技术人员	女	58	2016 年 10 月	不适用	0	0	0	—	29.94	否
庄建军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5	2022 年 11 月	不适用	6,000	6,000	0	—	42.00	否
贾东庆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0	2022 年 11 月	不适用	0	0	0	—	45.50	否
合计	/	/	/	/	/	39,000	39,000	0	/	789.29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杨森茂	1994年5月至2010年12月任银河电器总经理、董事长；2004年10月至今任恒星国际董事；2005年6月至2011年2月任银河半导体控股有限公司（HK0527）执行董事、主席；2006年9月至2016年10月任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其中2006年9月至2010年12月兼任总经理）；2016年10月至今任银河微电董事长；2013年10月至今分别担任银江投资、银冠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2013年11月至今任银河电器董事长；2013年12月至今任银河寰宇董事长；2018年3月至今任银河星源执行董事；2021年2月至今任恒星贰号执行事务合伙人；2021年4月至今任银汐实业执行董事；2021年9月至今任优曜半导体董事；2022年9月至今任银河半导体执行董事、经理；2022年11月至今任银河进出口执行董事；2023年5月至今任联元微科技董事长。
刘军	2000年2月至2010年12月历任银河电器计划部副经理、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1年1月至2016年10月任银河有限副总经理；2016年10月至今任银河微电董事；2022年10月至今任银河微电总经理；2019年8月至2022年10月任银河电器副总经理；2022年10月至今任银河电器董事、总经理；2022年10月至今任银河寰宇董事、总经理；2024年2月至今任银河光电董事长；2024年7月至今任银芯微董事长。
孟浪	2002年7月至2005年7月任扬州晶辉微电子有限公司设备副经理，2005年7月至2007年3月任扬州晶新微电子有限公司主管工程师，2007年3月至2022年12月历任银河微电机电保障部经理、微型器件事业部副总经理；2022年10月至今任银河微电董事、副总经理；2024年1月至今任银河微电半导体芯片事业部经理；2024年7月至今任银芯微董事、总经理。
岳廉	2004年10月至2010年12月任银河电器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2005年6月至2011年1月任银河半导体控股有限公司（HK0527）执行董事、行政总裁；2013年11月至今任银河电器董事（其中至2022年10月兼任总经理）；2013年12月至今任银河寰宇董事（其中至2022年10月兼任总经理）；2018年3月至今任银河星源监事；2006年9月至2016年10月任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其中2010年12月起任总经理）；2016年10月至今任银河微电董事（其中至2022年10月兼任总经理）；2021年4月至今任银汐实业监事。
李恩林	2007年7月至2011年7月任银河电器副总经理；2011年7月至2016年10月任银河有限副总经理；2016年10月至今任银河微电董事（其中至2022年10月兼任副总经理）。
杨兰兰	2003年4月至2016年4月历任东南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2011年3月至2012年3月任法国图卢兹第三大学法国国家科学院 LAPLACE 实验室博士后，2016年5月至今任东南大学教授；2022年10月至今任银河微电独立董事；2023年4月至2024年12月任南京智惠电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创智电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芯惠电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普查	1985年8月至2002年8月历任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1992年8月至1993年7月担任深圳至卓飞高（中国）有限公司会计主任；1994年8月至1995年8月担任深圳立诚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2002年9月至2008年6月担任河海大学副教授；2012年8月至2016年1月担任江苏武进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年10月至2019年10月担任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6月至2024年9月担任恐龙园文化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12月至今担任桂林海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9月至今担任常州伟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8年7月至2024年5月担任河海大学会计学教授；2021年9月至今担任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0月至今任银河微电独立董事。

沈世娟	2001年2月至今历任常州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2010年11月至今任常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2022年10月至今任银河微电独立董事；2023年1月至今任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7月至今任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月华	2001年8月至2010年1月任合翔（常州）电子有限公司质量经理；2010年2月至今历任公司综合管理部副经理、经理、助理总经理；2022年10月至今任银河微电监事；2022年10月至今任银河电器监事；2022年10月至今任银河寰宇监事；2022年11月至今任银河进出口监事；2023年5月至今任联元微科技监事；2024年2月至今任银河光电监事。
周建平	2004年3月至今历任银河电器销售部副经理、经理、销售总监；2016年10月至今任银河微电监事。
高宝华	2008年8月至2021年3月任银河电器芯片车间切片主管；2021年4月至今任银河电器芯片车间副经理；2022年10月至今任银河微电职工代表监事；2024年1月至今任银河微电半导体芯片事业部副经理。
曹燕军	2000年12月至2007年4月就职于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时任售后服务部副经理；2007年5月至今就职于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市场营销部经理、市场营销部销售总监；2022年10月至今任银河微电副总经理。
郭玉兵	2002年7月至2007年3月历任扬州晶辉电子有限公司维修工程师、生产部经理助理、生产部副经理、技术部副经理；2007年3月至2016年10月历任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有限公司品质保证部副经理、生产计划部经理、微型器件事业部品质保证部经理、工程技术部经理；2016年10月至2022年10月任银河微电职工监事、微型器件事业部工程技术部经理；2022年10月至今任公司技术总监。
李福承	2008年至2011年历任常州银河电器有限公司成本会计、成本主管、经理助理；2011年至2022年历任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经理、财务经理；2021年9月至今任优曜半导体监事；2021年10月至今任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22年10月至今任银河微电财务总监；2023年5月至今任联元微科技董事；2024年1月至今任澜芯半导体董事；2024年2月至今任银河光电董事；2025年2月至今任银芯微董事。
朱伟英	2002年2月起历任银河电器技术部经理、品质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市场总监、副总经理、董事；2016年10月至2022年10月任银河微电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市场营销部销售副总监。
庄建军	2002年7月至2011年7月历任常州银河电器有限公司技术员、工程师、技术部副经理，2011年7月至2019年10月任公司市场营销部技术副经理，2019年11月至今任公司研发管理部经理。
贾东庆	2010年9月至今历任公司工程技术部产品工程师、研发管理部研发工程师、研发管理部副主任工程师，现任公司主任工程师。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杨森茂	银河星源	执行董事	2018年3月	-
杨森茂	恒星国际	董事	2004年10月	-
杨森茂	银江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	2013年10月	-
杨森茂	银冠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3年10月	-
岳廉	银河星源	监事	2018年3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杨森茂	银河电器	董事长	2013年11月	-
杨森茂	银河寰宇	董事长	2013年12月	-
杨森茂	恒星贰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年2月	-
杨森茂	银汐实业	执行董事	2021年4月	-
杨森茂	优曜半导体	董事	2021年9月	-
杨森茂	银河半导体	执行董事	2022年9月	-
杨森茂	银河进出口	执行董事	2022年11月	-
杨森茂	联元微科技	董事长	2023年5月	-
刘军	银河电器	董事、总经理	2022年10月	-
刘军	银河寰宇	董事、总经理	2022年10月	-
刘军	银河光电	董事长	2024年2月	-
刘军	银芯微	董事长	2024年7月	-
孟浪	银芯微	董事、总经理	2024年7月	-
岳廉	银河电器	董事	2013年11月	-
岳廉	银河寰宇	董事	2013年12月	-
岳廉	银汐实业	监事	2021年4月	-
李福承	优曜半导体	监事	2021年9月	-
李福承	联元微科技	董事	2023年5月	-
李福承	银河光电	董事	2024年2月	-
李福承	银芯微	董事	2025年2月	-
李月华	银河电器	监事	2022年10月	-
李月华	银河寰宇	监事	2022年10月	-
李月华	银河进出口	监事	2022年11月	-
李月华	联元微科技	监事	2023年5月	-
李月华	银河光电	监事	2024年2月	-
王普查	恐龙园文化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6月	2024年9月
王普查	桂林海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2月	
王普查	常州伟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9月	
王普查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9月	

王普查	河海大学	会计学教授	2008 年 7 月	2024 年 5 月
沈世娟	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1 月	-
沈世娟	常州大学	教授	2021 年 12 月	-
沈世娟	常州瑞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8 月	2025 年 4 月
沈世娟	常州钟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25 年 4 月	-
沈世娟	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 7 月	-
杨兰兰	东南大学	教授	2016 年 5 月	-
杨兰兰	南京智惠电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3 年 4 月	2024 年 12 月
杨兰兰	南京创智电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3 年 4 月	2024 年 12 月
杨兰兰	南京芯惠电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3 年 4 月	2024 年 12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岗位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薪酬计划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的公司董事的薪酬计划，须报经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须报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监事的薪酬方案需报监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2024 年 3 月 1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委员回避并将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和绩效奖金组成，年度薪酬总额根据公司的经营业绩、个人的工作业绩及贡献、绩效考核情况等要素综合确定，每年根据上述原则进行调整，按月预发薪酬，确定薪酬总额后多退少补；核心技术人员薪酬由基本工资和奖金组成，基本工资按照职务、资历、学历、技能等因素确定，奖金按照绩效考核及公司经营情况确定；独立董事领取津贴，津贴的标准应当由董事会制订方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每人 6 万元/年（含税），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报酬总额为 671.85 万元（含独立董事）。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	671.85

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17.44

注：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不包含报告期内兼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核心技术人员获得的报酬。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1/9	审议通过： 1、《关于不向下修正“银微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2/6	审议通过： 1、《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3/22	审议通过： 1、《关于<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6、《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7、《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8、《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9、《关于确认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并同意对外报出的议案》 10、《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1、《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2、《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3、《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14、《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5、《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回避表决） 16、《关于确认 2023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全体回避表决） 17、《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8、《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19、《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议事规则>的议案》 20、《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21、《关于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3、《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4、《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5、《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6、《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7、《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8、《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9、《关于制定〈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30、《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31、《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32、《关于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33、《关于制定〈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34、《关于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35、《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36、《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4/29	审议通过： 1、《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4/30	审议通过： 1、《关于不向下修正“银微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6/27	审议通过： 1、《关于可转债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7/18	审议通过： 1、《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8/26	审议通过： 1、《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4、《关于〈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关于〈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7、《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关于〈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9、《关于不向下修正“银微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10、《关于 2024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9/20	审议通过： 1、《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10/28	审议通过： 1、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	2024/12/17	审议通过：

第二十次会议	1、《关于不向下修正“银微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	--------------------------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杨森茂	否	11	11	0	0	0	否	2
刘军	否	11	11	0	0	0	否	2
孟浪	否	11	11	0	0	0	否	2
岳廉	否	11	11	0	0	0	否	2
李恩林	否	11	11	0	0	0	否	2
杨兰兰	是	11	11	1	0	0	否	2
王普查	是	11	11	0	0	0	否	2
沈世娟	是	11	11	0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王普查、沈世娟、岳廉
提名委员会	沈世娟、杨兰兰、岳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普查、沈世娟、杨森茂
战略委员会	杨森茂、岳廉、杨兰兰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
------	------	---------	--------

			情况
2024/3/11	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关于确认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并同意对外报出的议案》 6、《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关于<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9、《关于<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无
2024/4/17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无
2024/7/12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无
2024/8/12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4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无
2024/10/17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无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3/11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 案 1 全 体 回 避 表 决
2024/8/12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关于<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无

(四)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3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7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21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791
销售人员	94
技术人员	187
财务人员	20
行政人员	123
合计	1,21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学历	27
本科学历	297
大专学历	294
大专以下学历	597
合计	1,215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有公平公正的绩效激励评估体系，执行具有充分竞争力的薪酬福利政策。2024 年度公司根据员工绩效表现与公司业绩，为员工提供年度绩效奖金，体现薪酬激励的绩效导向。对于在年度内表现优秀、贡献较大的员工，公司提供调薪和晋升的机会。对于在年度内表现优秀的员工和工作团队，公司予以各项专项奖励。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度公司持续完善内部培训体系，针对不同层级人员进行分类培训。培训对象涵盖新入职员工、中青年员工、技术人员、管理人员等各类人才，内容以企业文化、业务知识、专业技能、管理能力为主。培训主旨鲜明、形式多样，有效培养员工综合素质，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增强企业凝聚力。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的分配原则、分配形式及时间间隔、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现金分红比例、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及政策调整等内容。

2、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2024年5月以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后的总股数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27元（含税），合计共派发现金红利25,777,378.46元。公司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分红标准明确清晰，方案决策及权益派发程序合法合规，充分维护了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3、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1,874,234.87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72,498,655.15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414,069,867.24元，母公司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403,648,475.57元。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30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28,903,136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1,732,884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9,249,157.96元（含税），占2024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40.69%。2024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2.30
每10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29,249,157.96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1,874,234.87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0.69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30,477,321.24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59,726,479.2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83.10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4,052,300.09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363,316,828.7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25,777,524.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30,477,321.2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56,254,845.2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97,101,323.7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57.9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136,840,988.2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6.21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000,000	1.56	224	19.82	19.00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850,000	0.66	6	0.57	15.00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388,000	1.08	90	8.70	15.00

注：上表中数据均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披露时相关内容填写，不包含股本变动、员工人数变动、授予价格调整等影响。

2024 年 9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38.80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08%，本次授予为一次性授予，无预留授予。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 股权激励数 量	报告期新授 予股权激励 数量	报告期 内可归 属/行 权/解 锁数量	报告期 内已归 属/行 权/ 解锁数 量	授予价 格/行 权价格 (元)	期末已获 授予股权 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 归属/行 权/解锁 股份数量
2021 年限制性 股票激励计划	1, 131, 000	0	0	0	18. 43	495, 000	495, 000
2023 年限制性 股票激励计划	850, 000	0	0	0	14. 80	595, 000	0
2024 年限制性 股票激励计划	0	1, 388, 000	0	0	15. 00	1, 388, 000	0

注：

1、2024 年 3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636, 000 股、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255, 000 股。本次作废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实施完毕。

具体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26 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2、2024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同意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 15. 00 元/股调整为 14. 80 元/股。

具体详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27 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3、2024 年 9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同意确定 2024 年 9 月 20 日为授予日，以 15. 00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90 名激励对象授予 138. 80 万股限制性股票。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1 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4、上表中“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不包含已授予但于 2024 年 1 月 1 日前已审议作废的限制性股票数量；“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不包含已授予但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审议作废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3.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1 年限制性 股票激励计划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为“以 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 年度增长率不低于 75.00%”。根据公司经审计的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公司营业收入未达到该考核目标。	-
2023 年限制性 股票激励计划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 868, 928. 44

	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为“2023年度营业收入不低于7.77亿元”。根据公司经审计的2023年度财务报告，公司营业收入未达到该考核目标。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不适用 归属期尚未开始	350,936.25
合计	/	3,219,864.69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636,000 股	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26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255,000 股	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26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 15.00 元/股调整为 14.80 元/股	详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27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授予 2024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1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	----	--------------	--------------	---------------	-----------	-----------	---------------	-----------

		量	量	)				
刘军	董事, 总经理, 核心技术人员	21, 000	0	18. 43	0	0	9, 000	21. 19
		200, 000	0	14. 80	0	0	140, 000	21. 19
孟浪	董事, 副总经理	21, 000	0	18. 43	0	0	9, 000	21. 19
		150, 000	0	14. 80	0	0	105, 000	21. 19
李恩林	董事	80, 000	0	14. 80	0	0	56, 000	21. 19
曹燕军	副总经理	21, 000	0	18. 43	0	0	9, 000	21. 19
		150, 000	0	14. 80	0	0	105, 000	21. 19
郭玉兵	技术总监, 核心技术人员	150, 000	0	14. 80	0	0	105, 000	21. 19
李福承	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14, 000	0	18. 43	0	0	6, 000	21. 19
		120, 000	0	14. 80	0	0	84, 000	21. 19
庄建军	核心技术人员	14, 000	0	18. 43	0	0	0	21. 19
		0	6, 000	15. 00	0	0	6, 000	21. 19
贾东庆	核心技术人员	14, 000	0	18. 43	0	0	0	21. 19
		0	6, 000	15. 00	0	0	6, 000	21. 19
合计	/	955, 000	12, 000	/	0	0	640, 000	/

注:

1、上表中“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截至报告期末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后的最新授予价格;

2、上表中“年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包含已授予但于 2024 年 1 月 1 日前已审议作废的限制性股票数量;“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包含已授予但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审议作废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3、上表中“报告期末市价”取用公司股票报告期末最后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章程》《绩效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已建立起符合现代企业管理的科学的考核评价机制。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织实施，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并结合企业战略执行情况、企业经营结果和可持续发展，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综合考评。报告期内，激励机制实施情况良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董事会确定的薪酬方案，参考所处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整体业绩完成情况，按照高管本人岗位职责及具体工作绩效完成情况进行核发。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章程》《内部审计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设立内审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等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内审部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加强对子公司的治理结构、资产、资源的风险控制，提高公司整体运行效率和抗风险能力，公司已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定一系列制度和规定对子公司进行管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各控股子公司管控状况良好。

十六、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八、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始终秉持“为客户创造价值，为员工提供平台，为股东实现回报，为社会做出贡献”的企业使命，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坚持科技创新，推进绿色低碳发展，与合作伙伴携手共进，为经济社会持续创造价值。

在环境管理方面，公司以“保护环境，节能减排”为核心方向，通过实施绿色环保工艺、改造污染物治理设施、宣贯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等多种措施，全面提升环境保护意识。我们致力于降低生产运营过程中的能源资源消耗及污染物排放，不断完善环境管理体系和能源管理体系，规范企业行为，号召全员参与，培育绿色文化，以实际行动践行节能低碳理念，为我国生态环境保护贡献力量。

在员工权益保护方面，公司高度重视员工的合法权益，关注员工身心健康，注重人才培养。通过管理人才和专业人才的分层次培养，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共同发展。公司持续推进作业现场环境改造，提升设备安全防护技能，开展日常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治，以及安全应急演练，全面提升员工安全意识，降低安全隐患，全力打造健康、安全、积极向上的工作环境。

二、ESG 整体工作成果

☒ 适用 ☐ 不适用

（一）本年度具有行业特色的 ESG 实践做法

☒ 适用 ☐ 不适用

针对半导体行业能源消耗相对较大的情况，公司大力倡导节能减排、低碳经营的管理理念。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扩大屋顶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提升清洁能源的使用占比；通过选购低能耗空压机等设备、推进大密度框架制造工艺、余热回收利用等多种方式降低单位产品能耗；建设废水回收处理系统，将清洗废水通过砂过滤、反渗透等工艺处理后提升水质，回用至纯水制造原水池，减少废水排放。

(二) 本年度 ESG 评级表现

√适用 □不适用

ESG 评级体系	ESG 评级机构	公司本年度的评级结果
中诚信绿金 ESG 评级	中诚信绿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BBB
中国国新 ESG 评价	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BB
华证 ESG 评级	上海华证指数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BB
Wind ESG 评级	万得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BB

(三) 本年度被 ESG 主题指数基金跟踪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807.14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主要/特征污染物名称		浓度限值	单位	达标情况	执行标准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	悬浮物	250	mg/L	达标	《半导体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3747-202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总磷	3	mg/L	达标	
		化学需氧量	300	mg/L	达标	
		氨氮	20	mg/L	达标	
		动植物油	100	mg/L	达标	
		总铜	0.3	mg/L	达标	
		pH 值	6-9	/	达标	
		硫化物	1	mg/L	达标	
		总氮	35	mg/L	达标	
		锡	4	mg/L	达标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1	mg/L	达标	
	废气	硫酸雾	5	mg/m³	达标	《半导体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3747-20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锡及其化合物	1	mg/m³	达标	
		氯化氢	10	mg/m³	达标	
		非甲烷总烃	50	mg/m³	达标	
		氨（氨气）	10	mg/m³	达标	
		氯（氯气）	5	mg/m³	达标	
常州银河电器有限	废水	二甲苯	10	mg/m³	达标	《半导体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悬浮物	250	mg/L	达标	
		总磷	3	mg/L	达标	

公司		化学需氧量	300	mg/L	达标	(DB32/3747-202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氨氮	20	mg/L	达标	
		动植物油	100	mg/L	达标	
		总铜	0.3	mg/L	达标	
		pH 值	6-9	/	达标	
		硫化物	1	mg/L	达标	
		总氮	35	mg/L	达标	
		锡	4	mg/L	达标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1	mg/L	达标	
	废气	硫酸雾	5	mg/m³	达标	《半导体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3747-20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锡及其化合物	1	mg/m³	达标	
		氯化氢	10	mg/m³	达标	
		非甲烷总烃	50	mg/m³	达标	
		氨（氨气）	10	mg/m³	达标	
		氯（氯气）	5	mg/m³	达标	
		二甲苯	10	mg/m³	达标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污染物	配备的污染防治设施		运行情况
废水	综合废水处理站、氮磷废水处理站	公司的排水系统严格采取“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的模式进行管理。雨水经公司雨水管网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产废水分流汇集到公司污水站集中进行处理，达到市政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污水处理厂；含氮、磷废水经过单独的处理系统，达到回用标准后，回用于废气的处理装置的补充水，不外排。	有效运行
废气	碱喷淋酸雾洗涤塔、密闭集气管道、酸碱喷淋废气洗涤塔、有机废气净化塔	公司对相关的废气分类收集，并进行处理后达标排放。其中甲基磺酸雾由集气罩收集，再经废气洗涤塔碱液喷淋吸收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焊接废气采用集气管收集后经过滤筒除尘处理达标后，通过 20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酸洗、碱洗、刻蚀、磷扩散产生的废气经喷淋洗涤塔处理后通过 25 米高排气筒排放；光刻、涂硼源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沸石转轮及催化燃烧处理达标后通过 20 米高排气筒排放；化学气相沉积废气经硅烷燃烧器处理后与其他清洗废气一起进入喷淋处理系统；装片、固化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气经过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达标后通过 20 米高排气筒排放。	有效运行

固体废弃物	生活垃圾库、工业垃圾库、危废仓库	公司对不同的固体废弃物严格按照规范进行分类收集、存放和处置；其中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一般固废分类整理后外售综合利用；对于危险废物，按照（苏环办【2019】327号文的要求），公司设置专门的危废仓库分类收集、分类贮存，并张贴标签储存在专门的区域内存放，并按照规范的申报审批流程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危废处置单位进行转移处置。	有效运行
-------	------------------	--	------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建设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	排污许可证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片式半导体分立器件 50 亿只新建项目	常新环 2008（101-1）号，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2008 年 4 月 23 日	编号：91320411793325883H001V
	年产片式半导体分立器件 10 亿只扩建项目	常新环 2012（126）号，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2012 年 6 月 21 日	
	年产 60 万片半导体晶圆技改项目	常新环服[2015]（42）号，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2015 年 10 月 28 日	
	年产 10 亿只集成电路制造、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声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的技改项目	常新环服 2016（166）号，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2016 年 9 月 8 日	
	半导体分立器件产业提升项目研发中心提升项目	常新行审环表告【2020】10 号，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2020 年 9 月 8 日	
	车规级半导体器件产业化项目	常新行审环表【2022】26 号，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2 年 3 月 4 日	

4、报告期内突发环境事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相关要求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环保局进行了备案。备案号：320411-2023-280-M，备案日期 2023.12.15，公司按照报告要求配备了相应的应急设施，并每年组织应急演练。

6、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排污许可的要求落实自行监测方案。配备了理化分析室，对主要污染物因子进行采样监测。污水处理装置上配置了 COD 和氨氮在线监测系统，废气处理装置上配置了非甲烷总烃在线监测系统，实时监控，确保达标排放。另外，公司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的频次，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监测机构，对各污染物因子进行监测，并出具监测报告。

7、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无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半导体分立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制造过程中用到的主要能源为电力、自来水、氢气、氮气、氧气，主要原材料为芯片、框架、塑封料。主要排放物为工业废水、废气、固废。公司从节能减排、污染防治的角度出发，在产品/工艺的设计过程中，选择低毒害的环保材料和工艺，降低环保物质的排放。在半导体封装工艺上采用高密度框架封装工艺，提高材料资源利用效率。公司严格按照当地环保法规要求配备了污水处理设施、废气处理设施和专项危废仓库，报告期内，各项环保设施有效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公司积极导入屋面太阳能光伏设施，提升清洁能源的使用占比；建设废水回用处理系统，对生产工艺废水进行分类收集处置后回用，降低污水排放。通过多种形式持续完善环境保护的长效机制，取得了良好的环保绩效。

1、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半导体分立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营管理活动中涉及温室气体排放信息如下：

类别		设施/活动	排放源	产生的 GHG 种类			
				CO ₂	CH ₄	N ₂ O	HFCs
Scope1 直接 GHG 排放	运输过程 (T)	商务活动	汽油燃烧	√	√	√	
	逸散性 (F)	化粪池	CH ₄ 逸散		√		
		空调、冷水机组使用	冷媒逸散				√
Scope2 能源间接 GHG 排放	能源类 (E)	生产、办公等	电力使用	√			
Scope3 其它间接 GHG 排放	运输过程 (T)	原材料运输	汽油燃烧	√	√	√	
		员工上下班	汽油燃烧	√	√	√	
		成品运输	汽油燃烧	√	√	√	
		废弃物运输	汽油燃烧	√	√	√	

2024 全年的排放量和排放比率如下表：

种类	CO ₂	CH ₄	N ₂ O	HFCs	PFCs	SF ₆	总计
排放量 (吨 CO ₂ e)	22981.14	348.22	8.21	231.36	0	0	23568.93
百分比	97.51%	1.48%	0.03%	0.98%	0.00%	0.00%	100.00%

2、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目前使用的主要能源及耗能工质为电力、氢气、氮气、氧气、自来水。2024 年度单位产品综合能耗为 409.38KGCE/百万只，单位产值综合能耗为 64.57KGCE/万元。

3、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营制造过程中的废弃物主要包括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按照相关环保法规要求，生活垃圾委托市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废纸箱、废框架、不合格产品、废载盖等可回收一般工业固废通过外售综合利用；废酸、废碱、废光刻胶、废沉积液、废活性炭纤维、废包装材料、污水处理站污泥、废有机溶剂等危险废物则委托有资质的专业危废处置单位处置，所有废弃物 100%处置，不直接向外环境排放。

4、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废水污染防治管理程序》《大气污染防治管理程序》《固体废物管理制度》《噪声污染防治程序》等内部规章制度，对废水、废气、废渣、噪声的日常管理制定了明确的管理规范。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1,096.5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通过选购低能耗设备、推进大密度框架工艺、余热回收利用等多种方式降低单位产品能耗。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绿色低碳发展，高效利用资源”的低碳管理方针，在生产经营中积极使用低碳能源，低耗能设备，控制能耗，以顺应低碳经济发展的新趋势。公司已建立了屋顶太阳能光伏电站，推进绿色清洁能源的使用；通过持续推进工艺技术改进和设备改造降低能耗。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半导体分立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积极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推进厂区的生态文明建设，努力实现公司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的和谐统一。在经营活动中，公司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严格按照环评的要求，对废水、废气、固废的进行分类治理，确保达标排放。

(七) 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大力倡导节能减排，通过建设太阳能光伏电站，提升清洁能源的使用占比；通过选购低能耗设备、推进大密度框架工艺、余热回收利用等多种方式降低单位产品能耗，减少温室气体排放。2024 年公司获评“国家级绿色工厂”的称号。

四、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随着半导体技术的不断发展，半导体器件已发展成为新能源汽车、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新兴应用领域技术和产品升级换代的重要支撑。半导体产业技术水平和发展规模已成为衡量一个国家产业竞争力和综合国力的重要标志之一。公司是集半导体芯片设计、晶圆制造、封装测试等全产业链一体化经营能力的半导体企业，产品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工业控制、智能家居、绿色照明、网络通讯等领域，为客户提供丰富的半导体产品与系统解决方案。公司产品设计自主、制造全程可控，在分立器件领域均已具备较强的产品技术与制造工艺能力，形成了先进的特色工艺和系列化的产品线。为促进国内半导体产业技术升级，提升高端应用领域市场做出了积极贡献。

(二)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在当今科技飞速发展的时代，我司始终将科技创新作为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关键要素，积极投入资源，全力推动科技创新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

公司持续增加研发资金投入，每年将营业收入的 5%用于研发项目。建立了现代化的研发中心，配备了先进的实验设备和检测仪器，为科研人员提供了良好的工作环境。同时，积极与高校、科研机构开展产学研合作，借助外部科研力量，加速技术创新进程，推动研发项目产业化、市场化，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时，公司加强了创新人才队伍建设，通过内部培训、外部学习、学术交流等多种方式，提升员工的创新能力和专业素养。制订并实施了《关于创建技术创新平台及创新奖励的管理制度》，对在科技创新中表现突出的团队和个人给予重奖，充分调动了员工的创新积极性。

(三)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公司始终将科技伦理作为企业发展的核心准则，严格遵循“以人为本、公平公正、可持续发展”的原则。在技术研发与应用中，我们注重保护用户隐私，确保数据安全，杜绝算法偏见，避免技术滥用。同时，企业内部设立伦理监督机制，对科技项目进行全程审查，确保符合伦理规范。我们还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推动科技向善，助力社会公平与可持续发展。未来，我司将继续坚守科技伦理底线，以科技力量为社会创造更多价值。

(四)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数据安全及隐私保护治理，以务实推进安全的“数字化经营”。公司致力于将数据安全治理融入到公司各个业务及各个环节，严格保障公司管理和技术的规范，为客户提供安全和优质的体验。公司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敦促、加强和规范网络及数据安全治理与个人信息保护工作，为公司各项业务保驾护航，保障客户个人信息主体权益。

(五)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100.00	向常州市慈善总会捐款 100.00 万元，用于备灾救助
物资折款（万元）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帮助就业人数（人）		
-----------	--	--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关注慈善公益，通过慈善捐赠、爱心助学、服务社区、多元化志愿者活动等多种形式参与公益事业，积极参与社区各类活动，促进企业与社会协同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向常州市慈善总会捐款 100.00 万元，用于备灾救助；组织员工参加了“一袋牛奶的暴走”爱心活动。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1、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内部治理规定，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依规审议事项，保证股东、债权人参与决策的权利。

2、根据《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信息保守及披露义务，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确保所有股东依法享有平等知情权。

3、保证公司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控股股东、上市前股东、公司董监高依法依规出具《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等承诺函，确保不存在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或违规担保事项，不存在侵害股东及债权人合法权益情形。

4、创新技术、拓展市场、规范治理，不断增强盈利能力和行业竞争力，促进公司稳定可持续发展，保障股东、债权人的长期收益。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具有完整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关注员工安全和健康，重视职业培训，完善员工与企业的沟通渠道，提升企业的凝聚力，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

1、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依法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公司和所有与公司建立劳动关系的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按要求及时缴纳各项法定社会保险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2、不断完善薪酬管理制度和激励机制。公司建立了全员绩效管理体系，采用科学的考评方法，及与目标匹配的绩效标准，使个人及团队绩效目标与组织目标紧密相连，提升团队的向心力。通过专项评优、创新奖励、股权激励等多种方式激励员工持续提升工作技能。

3、公司不干涉职工信仰自由，不存在任何形式的歧视，包括：民族、性别、婚姻状况、宗教信仰、国籍、社会出身、社会地位、残疾、年龄等，竞职机会平等，同工同酬，公开透明。对女职工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实行特殊劳动保护，重视对女员工的培养和任用。

4、公司持续完善员工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通过组织系列安全知识培训，安全月专题项目，员工职业健康体检，安全隐患排查及应急演练等活动，提高广大员工的安全意识和自我防护能力，维护职工健康安全。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0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0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0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0

注：

1、以上员工持股情况不包含公司上市前，员工通过持股平台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 2、以上员工持股情况不包含除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员工自行从二级市场购买的公司股份；
- 3、以上员工持股情况不包含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完成后已上市流通的股份。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努力打造和发展企业品牌，使之成为政府、客户、供应商、股东、员工等相关方的共赢平台，共同创造价值、分享成果。公司注重与各相关方的沟通与协调，共同构筑信任与合作的平台。

1、增强公司品牌优势，不断提升客户满意度

公司坚持品牌经营，以技术创新为先导，以产品质量为保证，强化公司品牌形象，强化企业综合素质建设，打造具有一流市场竞争力的国内知名品牌。并坚持不懈地在技术研发、产品质量、交付服务上为客户提供具有竞争力的定制化产品和快速优质的服务，赢得客户满意。

2、加强供应商管理，坚决抵制商业贿赂，诚信经营

采购方面，公司建立实施了比较完善的采购管理制度和供应商管理制度。公司坚持诚信经营，抵制商业贿赂，杜绝违反商业道德和市场规则、影响公平竞争的不正当交易行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一贯坚持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高度重视产品安全，严格把控产品质量。通过 APQP、FMEA、SPC、MSA、SPC、PAT 等先进质量管控工具的应用，确保产品实现全过程受控，保障产品质量安全。

公司按照 ISO9001、ISO14001、ISO45001、ISO50001、IATF16949、IECQ QC080000 等国际标准建立了科学化的管理体系，在产品开发初期就选择绿色环保材料和工艺，限制有害物质的使用，推进绿色产品制造。同时公司积极推进产品认证，车规产品通过 AEC-Q101 认证，TVS 类产品通过了国网认证，桥类产品获得了 UL 认证证书，光电耦合器产品则通过了 UL、VDE、FI、CQC、国家电网等多项国内外产品安全认证。

(十)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建立了完善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涵盖专利、商标等多个领域，通过制订严格的知识产权政策和程序，确保创新成果得到有效保护。我们专注于专利、商标的申请与管理，同时定期对员工进行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培训，提高全员的知识产权意识。此外，我们还与专业的知识产权代理机构合作，为公司的知识产权战略规划和风险防控提供专业支持。这些措施共同促进了公司知识产权资产的增值，支持了公司的长期发展和市场竞争力。

(十一)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党总支隶属常州市新北区三井街道党工委，下设三个支部，现有在职党员 50 余名。

2024 年，公司党总支在市、区、街道各级党组织的领导下，以“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题，扎实开展党建带工建活动，取得了显著成效。通过组织全体党员观看专题教育片《淬火》、参观王杰纪念馆和常州大运河工业遗产展览馆等红色教育基地，进一步强化了党员的党性修养和使命担当。同时，公司党总支精心策划并举办了一系列丰富多彩的活动，涵盖文艺汇演、体育比赛、户外拓展、职工关怀与公益行动等，激发了党员和职工的参与热情，凝聚了奋进力量。在这

些活动中，党员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带领职工开拓进取、与时俱进，有力推动了企业民主管理、职工素质提升和企业文化建设，显著增强了企业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2	(1)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 2024 年 4 月 3 日（星期三）13:00-14:00 平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2) 2024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2024 年 9 月 5 日（星期四）13:00-14:00 平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0	不适用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 是 ☐ 否	公司官网(https://www.gmesemi.com/)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包含投资者咨询途径，并定期同步已披露的主要公告、定期报告及公司制度。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在信息披露规则允许的范围内，多渠道、多层次地与投资者进行沟通，有效落实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相关事项。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除定期业绩说明会以外，公司以接待机构调研、回复媒体问题、接听电话、接收邮件、以及上证 e 互动问答的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范信息披露行为，加强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保证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维护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的公告文稿重点突出、逻辑清晰、语言浅白、简明易懂，各次公开披露的信息均在第一时间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保证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有机构投资者通过现场参与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的情形。公司定期根据《前 200 名证券持有人名册（未合并融资融券信用账户）》等股东名册，选取主要机构投资者进行回访，以期切实了解机构投资者的投资原因及投资意向、对公司治理经营的看法和建议，保障机构投资者的质询权、建议权等相关股东权利，共同促进公司合理正向发展。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和《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员工守则》《廉政准入和安全防范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预防和控制发生腐败和不道德行为，同时建立并不断完善举报防控及反馈查处机制，为公司股东、客户、供应商、社会各方及员工等提供检举揭发的渠道。

公司奉行“诚信为本”的理念，致力于确保高水平的商业道德，报告期内未发生商业贿赂或贪腐事件。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首发上市前持股 5%以上股东	自公司本次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人/本合伙企业于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20 年 4 月 2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聚源聚芯	1、自公司本次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合伙企业于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根据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出现不得减持股份情形时，承诺将不会减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将按照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方式减持，且承诺不会违反相关限制性规定。在实施减持时，将依据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备案、公告程序，未履行法定程序前不得减持。 3、若因本合伙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转让相关股份所取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造成投资者和公司损失的，本合伙企业将依法赔偿损失。	2020 年 4 月 2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首	1、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2、公司股票上市三年后的两年内减持公司股份，减持价格	2020 年 4 月 2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发上市前持股 5%以上股东	不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本人/本合伙企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平台或协议转让等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其他转让方式转让公司股份。在实施减持时，依照证券市场当时有效的规定制定减持计划，提前将减持计划告知公司，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在公司公告后，根据减持计划进行减持。 3、根据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出现不得减持股份情形时，承诺将不会减持公司股份。 4、若因本公司/本人/本合伙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本人/本合伙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转让相关股份所取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造成投资者和公司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本合伙企业将依法赔偿损失。			三年				
	股份限售	首发上市时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限售期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比例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本人将严格遵守监管机构关于股份锁定与减持的相关规定和监管要求，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3、根据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出现不得减持股份情形时，承诺将不会减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将按照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方式减持，且承诺不会违反相关限制性规定。在实施减持时，将依据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备案、公告程序，未履行法定程序前不得减持。 4、公司股票上市一年后的两年内减持公司股份，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本合伙企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平台或协议转让等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其他转让方式转让公司股份。在实施减持时，依照证券市场当时有效的规定制定减持计划，提前将减持计划告知公司，并	2020 年 4 月 2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在公司公告后，根据减持计划进行减持。 5、若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转让相关股份所取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造成投资者和公司损失的，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将依法赔偿损失。						
	股份限售	首发上市时的核心技术人员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3、本人将严格遵守监管机构关于股份锁定与减持的相关规定和监管要求，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4、根据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出现不得减持股份情形时，承诺将不会减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将按照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方式减持，且承诺不会违反相关限制性规定。在实施减持时，将依据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备案、公告程序，未履行法定程序前不得减持。 5、若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转让相关股份所取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造成投资者和公司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损失。	2020 年 4 月 2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首发上市时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如果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出现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况时，将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具体如下：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1）预警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 120%时，公司应当在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上市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	2020 年 4 月 2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略进行深入沟通； (2) 启动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应当在 30 日内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应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3) 停止条件：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是收盘价高于每股净资产，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2、公司董事（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承诺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将及时依次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1) 由公司回购股票 ①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与回购有关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②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③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以下条件：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 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与上市公司股东增持有件所规定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单次增持总金额不少于 500 万元。 (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 ①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与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	--	---	--	--	--	--	--	--	--

			员增持有关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所规定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②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领取薪酬总和的 20%。 （4）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所允许的其他措施。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1、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若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0 年 4 月 2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的股本及净资产将大幅增长。但由于募集资金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短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难以实现同步增长，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在发行后的一定期间内将会被摊薄。公司将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采用多种措施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回报能力，具体措施如下： 1、增强现有业务板块的竞争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将进一步积极探索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的生产管理及销售模式，进一步拓展国内外客户，以提高业务收入，降低成本费用，增加利润；公司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设计更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公司也将加强企业内部控制，进一步推进预算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加强成本控制，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 2、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公司已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募投项目符合产业发展趋势和国家产业政策，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	2020 年 4 月 2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同时，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确保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项用于募投项目，公司已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 3、建立健全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书》（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规定要求，在充分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及股东回报等各个因素基础上，为明确对公司股东权益分红的回报，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中关于股利分配原则的条款，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并制定了《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未来，公司将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在符合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实施对股东的利润分配，优化投资回报机制。 4、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为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提供保障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决策，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履行职责，保护公司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提供科学有效的治理结构和制度保障。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承诺将促使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方案，在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情况下，确保现金分红水平符合《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的要求，并将在股东大会表决相关议案时投赞成	2020年4月2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票。 3、如果其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其他	首发上市时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本人（作为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如有)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7、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本人愿意：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 （2）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指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3）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	2020年 4月2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公司上市后，如果公司未履行或者未完全履行上述承诺，有权主体可自行依照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对公司采取相应惩罚或约束措施，公司对此不持异议。	2020年 4月2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首发上市时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本人将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促使发行人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红回报规划及发行人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本公司/本人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 2、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上，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3、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2020年 4月2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1、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及时提出股份回购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若因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	2020年 4月2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4、若上述回购新股、购回股份、赔偿损失承诺未得到及时履行，公司将及时进行公告，并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回购股份以及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						
其他	控股股东		1、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因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本公司同意以在前述事实认定当年度或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享有的现金分红作为履约担保，若本公司未履行上述赔偿义务，本公司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	2020年 4月2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		1、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责任。 2、若因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本人同意以本人在前述事实认定当年度或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享有的现金分红作为履约担保，若本人未履行上述赔偿义务，本人所持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	2020年 4月2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首发上市时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法律责任。 2、若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本人同意以本人在前述事实认定当年度或以后年度通过	2020年 4月2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所获现金分红或现金薪酬作为上述承诺的履约担保。						
其他	公司		1、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的监督，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 3、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4、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2020年4月2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本公司/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的监督，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 3、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4、将因未履行承诺所形成的收益上交公司，公司有权暂扣本公司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本公司不得转让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本公司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 5、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2020年4月2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首发上市时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的监督，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 3、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4、将因未履行承诺所形成的收益上交公司，公司有权暂扣	2020年4月2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和薪酬，同时本人不得转让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本人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 5、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首发上市前持股 5%以上股东	1、本公司/本人/本合伙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尽量减少并避免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依法签署相关交易协议，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期间，本公司/本人/本合伙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企业资金往来的相关规定。 3、依照公司《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并承担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的地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谋取其他任何不正当利益或使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 4、本公司/本人/本合伙企业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而给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愿意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2020 年 4 月 2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首发上市时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本人除已经向相关中介机构书面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人以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与公司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在本人作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附属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人及附属企业将严	2020 年 4 月 2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公司章程》《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审核程序，确保交易事项的合理合法性和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并按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人承诺不利用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地位，利用关联交易谋求特殊利益，不会进行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关联交易。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做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解决 同业 竞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首发上市前持股 5%以上股东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本人/本合伙企业及本公司/本人/本合伙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或者企业（附属公司或附属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研发、生产、销售或类似业务。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本人/本合伙企业及附属公司或附属企业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公司/本人/本合伙企业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公司。 3、本公司/本人/本合伙企业及附属公司或附属企业承诺将不向其他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 4、若本公司/本人/本合伙企业及附属公司或附属企业可能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产品或业务构成竞争，则本公司/本人及附属公司或附属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构成竞争的产品、停止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5、本公司/本人将不利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的身份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不正当的干预。 6、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本人/	2020 年 4 月 2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本合伙企业将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本承诺函在本公司/本人/本合伙企业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其他	控股股东	1、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的《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提高守法合规意识。 2、保证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财务独立，确保不利用关联交易、资产重组、垫付费用、对外投资、担保、利润分配和其他方式直接或者间接侵占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资金、资产，损害公司、其控股子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资金占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 （1）经营性资金占用：通过采购、销售、相互提供劳务等生产经营环节的关联交易产生的超过正常商业信用期的资金占用； （2）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公司垫付工资与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公司以有偿或无偿的方式直接或间接地基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拆借资金、代偿债务及其他在没有商品和劳务对价情况下所提供使用的资金、公司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等。 3、依法行使控股股东的权利，不滥用控股股东权利侵占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资金、资产、损害公司、其控股子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4、本公司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若因未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而使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遭受损失，本公司愿意承担损失赔偿责任。本承诺函在本公司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2020 年 4 月 2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	1、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科	2020 年 4 月 2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的《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提高守法合规意识。 2、保证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财务独立，确保不利用关联交易、资产重组、垫付费用、对外投资、担保、利润分配和其他方式直接或者间接侵占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资金、资产，损害公司、子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资金占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 （1）经营性资金占用：通过采购、销售、相互提供劳务等生产经营环节的关联交易产生的超过正常商业信用期的资金占用； （2）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公司垫付工资与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其他关联方使用；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委托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为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代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其他关联方偿还债务；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等。 3、依法行使实际控制人的权利，不滥用实际控制人权利侵占公司及其控股公司的资金、资产、损害公司、其控股子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4、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若因未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而使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遭受损失，本公司愿意承担损失赔偿责任。本承诺函在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若公司及其子公司经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需补缴社会保险费（包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或因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事宜受到处罚，或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有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的合法权利要求的，本公司/本人将在公司或其子公司收到有权政府部门出具的生效认定文件后，全额承担需由公司或其子公司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费和住	2020年4月2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房公积金、罚款或赔偿款项。 本公司/本人进一步承诺，在承担上述款项和费用后将不向公司或其子公司追偿，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021年11月10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本公司/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本公司/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	2021年11月10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1 年 9 月 7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1、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公司承诺，本激励计划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 年 9 月 7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3 年 5 月 31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1、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公司承诺，本激励计划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3 年 5 月 31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4 年 8 月 27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1、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公司承诺，本激励计划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4 年 8 月 27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请参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凌燕、顾肖达、梅军锋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凌燕（2年）、顾肖达（3年）、梅军锋（2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0,000.00
保荐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经审议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所附较大数额的到期债务未清偿的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620,000,000.00	460,000,000.00	-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1,388,000,000.00	330,000,000.00	-

【注】此处发生额为累计发生额，公司期间单日最高余额没有超过审议额度。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1）-（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6）=（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7）=（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9）=（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 年 1 月 19 日	44,972.10	38,611.68	32,204.96	6,406.72	37,255.97	6,394.00	96.49	99.80	-	0.00	6,394.00
发行可转换债券	2022 年 7 月 8 日	50,000.00	49,140.19	50,000.00	-859.81	18,988.10	-	38.64	不适用	9,197.14	18.72	-
合计	/	94,972.10	87,751.87	82,204.96	不适用	56,244.07	6,394.00	/	/	9,197.14	/	6,394.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半导体分立器件产业提升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28,190.73	-	27,748.88	98.43	2023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研发中心提升项	研发	是	否	5,514.23	-	4,613.09	83.66	2023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目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车规级半导体器件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4,894.00	-	4,894.00	100.00	2024年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超募资金	其他	否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2.72	-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发行可转债	车规级半导体器	生产建设	是	否	40,000.00	7,697.83	13,223.25	33.06	2026年7月	否	否	外部市场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导致下游市场需求不及预期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件产业化项目															
发行可转换债券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9,140.19	1,499.31	5,764.85	63.07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合计	/	/	/	/	87,751.87	9,197.14	56,244.07	/	/	/	/	/	/	/	/	/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 / (1)	备注
半导体分立器件产业提升项目	其他	1,500.00	1,500.00	100.00	
车规级半导体器件产业化项目	在建项目	4,894.00	4,894.00	100.00	
合计	/	6,394.00	6,394.00	/	/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半导体分立器件产业提升项目”和“研发中心提升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 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 现金管理 余额	期间最高 余额是否 超出授权 额度
2023 年 7 月 20 日	40,000.00	2023 年 7 月 20 日	2024 年 7 月 19 日	0.00	否
2024 年 7 月 18 日	35,000.00	2024 年 7 月 18 日	2025 年 7 月 17 日	33,000.00	否

其他说明

2023 年 7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可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4 年 7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可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5,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自有资金、自有外汇及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银行承兑汇票、自有资金、自有外汇及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2)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债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车规级半导体器件产业化项目”（以下简称“可转债募投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4 年 7 月”调整为“2026 年 7 月”。本次可转债募投项目延期仅涉及募投项目进度的变化，未改变其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1,800,000	71.22				-91,800,000	-91800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57,327,000	44.47				-57,327,000	-57,327,0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57,327,000	44.47				-57,327,000	-57,327,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34,473,000	26.74				-34,473,000	-34,473,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34,473,000	26.74				-34,473,000	-34,473,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7,102,949	28.78	187			91,800,000	91,800,187	128,903,136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37,102,949	28.78	187			91,800,000	91,800,187	128,903,136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28,902,949	100.00	187			0	187	128,903,136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 1 月 29 日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91,800,000 股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2、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银微转债”于 2023 年 1 月 9 日进入转股期，报告期内“银微转债”累计共有 6,000 元转为公司普通股，累计转股数量为 187 股。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874,234.87 元，基本每股收益为 0.56 元/股。报告期内，“银微转债”累计共有 6,000 元转为公司普通股，累计转股数量为 187 股，公司股本由 128,902,949 股变更为 128,903,136 股。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 2024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将相应摊薄，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银河星源	40,747,740	40,747,740	0	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4-1-27
恒星国际	34,473,000	34,473,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4-1-27
银江投资	8,182,260	8,182,260	0	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4-1-27
银冠投资	5,508,000	5,508,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4-1-27
合计	88,911,000	88,911,000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银微转债”于 2023 年 1 月 9 日进入转股期，报告期内“银微转债”累计共有 6,000 元转为公司普通股，累计转股数量为 187 股，公司股本由 128,902,949 股变更为 128,903,136 股。

2024 年，公司期初资产总额为 1,990,282,900.28 元，负债总额为 668,812,157.14 元，资产负债率为 33.60%；期末资产总额为 2,205,810,186.87 元，负债总额为 840,355,674.45 元，资产负债率为 38.10%。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46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99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常州银河星源投资有限公司	0	40,747,740	31.61	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ACTION STAR INTERNATIONAL LIMITED	0	34,473,000	26.74	0	无	—	境外法人
常州银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8,182,260	6.35	0	无	—	其他
常州银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5,508,000	4.27	0	无	—	其他
常州清源知本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90,000	710,000	0.55	0	无	—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中证 360 互联网+大数据 1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663,189	563,465	0.44	0	无	—	其他
胡泽斌	-41,447	529,850	0.41	0	无	—	境内自然人
邢成	456,036	456036	0.35	0	无	—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综指交易 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48,240	448,240	0.35	0	无	—	其他
张铜良	未知	411,889	0.32	0	无	—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常州银河星源投资有限公司	40,747,740			人民币普通股	40,747,740		
ACTION STAR INTERNATIONAL LIMITED	34,473,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473,000		
常州银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182,260			人民币普通股	8,182,260		
常州银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508,000			人民币普通股	5,508,000		
常州清源知本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1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中证 360 互联网+大数据 1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563,465			人民币普通股	563,465		

胡泽斌	529,850	人民币普通股	529,850
邢成	456036	人民币普通股	45603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综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48,240	人民币普通股	448,240
张铜良	411,889	人民币普通股	411,889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和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未列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 1,732,884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34%。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常州银河星源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31.61%的股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杨森茂先生通过常州银河星源投资有限公司、恒星国际有限公司（ACTION STAR INTERNATIONAL LIMITED）、常州银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与常州银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 68.98%的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公司未接到其他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的声明，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中证 360 互联网+大数据 1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1,226,654	0.95	37,900	0.029	563,465	0.44	0	0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注：因查询条件限制，本报告中前 10 名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情况的统计未包含股东张铜良。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常州银河星源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杨森茂
成立日期	2018 年 3 月 27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实业投资（不得从事金融、类金融业务，依法需取得许可和备案的除外）。（依法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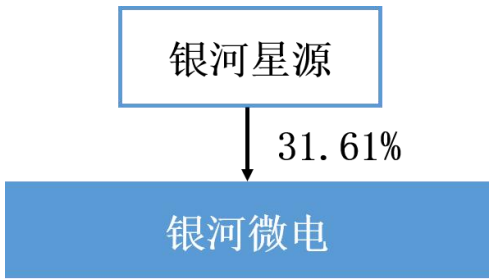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杨森茂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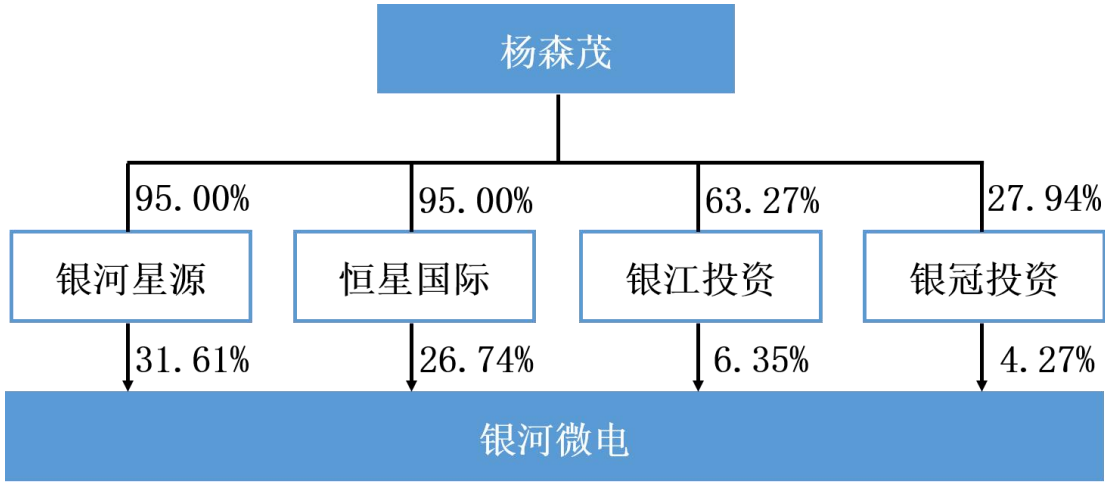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美元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 或法定代表 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 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或管理活动等 情况
恒星国际有限公司	杨森茂	2004/10/18	619677	50,000	股权投资
情况说明	无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4/2/7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150.00 万股-250.00 万股；占比：1.16-1.94
拟回购金额	3,000.00-5,000.00
拟回购期间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3 个月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已回购数量(股)	1,732,884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732,88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344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8.90 元/股，最低价为 15.40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477,321.24 元（不含交易佣金等费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1180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2022年7月4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5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50,000.00万元。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8月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为“银微转债”，债券代码为“118011”。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银微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7,870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无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李怡名	52,944,000	10.59
丁碧霞	43,388,000	8.6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8,966,000	7.80
西北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西北飞龙基金有限公司	35,000,000	7.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3,678,000	4.74
北京风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风炎鑫泓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9,097,000	3.82
上海铭大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4,161,000	2.8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实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3,169,000	2.64
UBS AG	12,996,000	2.6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1,000,000	2.20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银微转债	499,746,000	6,000			499,740,000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银微转债
报告期转股额（元）	6,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187
累计转股数（股）	8,136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0.0063
尚未转股额（元）	499,740,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99.9480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银微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23/5/8	31.73	2023/4/26	www.sse.com.cn	因实施 2022 年度权益分派调整转股价
2024/5/27	31.53	2024/5/21	www.sse.com.cn	因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调整转股价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31.53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负债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2,205,810,186.87 元，负债总额 840,355,674.45 元，资产负债率 38.10%。

2、公司资信变化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评级，根据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出具的《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银微转债”2024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东方金诚债跟踪评字【2024】0012 号），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同时维持“银微转债”信用等级为 A+，评级展望为稳定。

3、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未来公司偿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的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公司偿债情况良好，不存在逾期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微电）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银河微电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银河微电，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确认	
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34、收入”。如财务报表附注“七、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述，银河微电 2024 年度合并营业收入为 90,904.96 万元，同比上升 30.75%。营业收入是主要利润来源，影响银河微电的关键业绩指标。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对利润影响较大。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1、了解和评价银河微电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了解公司不同销售模式下的收入确认政策，检查销售合同，核查收入确认时点的恰当性，确认是否存在提前或延迟确认收入的情况； 3、对收入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各期收入、毛利率波动分析，评价收入相关指标变动合理性，并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进行比较； 4、获取主要客户工商资料、背景资料等，核查客户和交

	易的真实性； 5、从销售收入的会计记录和出库记录中选取样本，检查销售相关的合同订单、出库单、销售发票、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对账记录和收款凭证等信息，根据客户交易的金额挑选样本执行函证程序，核实销售收入的真实性； 6、选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一个月金额较大的销售记录，检查订单、出库单、报关单、提单、对账单以及发票中记录的信息，评价销售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存货期末价值	
存货确认的会计政策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七、10、存货”。如财务报表附注“七、10、存货”所述，银河微电截止2024年12月31日存货余额21,284.42万元，存货跌价准备金额1,776.54万元。由于存货余额重大且存货跌价准备的测算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存货期末价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1、了解和评价银河微电管理层与存货核算、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对厂区内存货以及期末存放于终端客户的部分发出商品实施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状况等； 3、了解存货核算方法，获取了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对生产成本进行分析性复核；抽查成本计算单，检查料工费的计算和分配是否正确； 4、对存货周转率、前后各期及各月份存货余额及其构成等进行分析性复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进行比较是否存在异常变动； 5、对大额材料采购追查至相关购货合同及发票，复核采购成本的正确性，并抽样测试相关采购申请单、入库单等资料；向主要供应商发函询证，核实交易额的准确性； 6、对存货计价方法进行测试，检查存货计价是否正确以及前后期是否保持一致； 7、检查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方法是否恰当；获取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复核存货减值测试，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四、 其他信息

银河微电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银河微电2024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银河微电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银河微电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银河微电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银河微电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银河微电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凌燕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顾肖达

中国注册会计师：梅军锋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6,751,879.85	280,189,224.3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92,056,927.78	754,405,745.8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830,777.35	20,534,489.61
应收账款		334,628,439.38	222,987,996.31
应收款项融资		49,519,523.83	21,409,037.15
预付款项		5,616,128.76	13,635,938.5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034,482.20	2,457,893.1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5,078,809.83	165,497,897.2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038,382.78	1,672,000.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873,375.44	55,497,950.86
流动资产合计		1,663,428,727.20	1,538,288,172.9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2,113,141.27	5,614,756.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390,700.00	25,390,7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74,433,675.24	375,105,708.23
在建工程		75,450,700.97	15,898,296.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308,112.63	3,603,991.15
无形资产		19,468,258.41	20,870,753.4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637,563.66	637,563.66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63,267.61	4,826,627.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16,039.88	46,33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2,381,459.67	451,994,727.33
资产总计		2,205,810,186.87	1,990,282,900.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203,916.1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5,150,000.00	52,170,000.00
应付账款		244,846,270.30	157,434,201.8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716,355.15	1,668,651.7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1,496,609.72	17,224,861.39
应交税费		13,636,268.30	8,118,767.38
其他应付款		353,153.22	222,884.3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59,847.88	1,662,900.15
其他流动负债		65,728.60	80,974.00
流动负债合计		374,728,149.28	238,583,240.9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405,172,257.68	372,703,722.2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93,004.46	2,153,045.60
长期应付款		1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912,848.29	15,822,162.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449,414.74	39,549,985.6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5,627,525.17	430,228,916.21

负债合计		840,355,674.45	668,812,157.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8,903,136.00	128,902,949.00
其他权益工具		139,412,166.07	139,413,839.8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97,431,543.76	603,885,421.90
减：库存股		30,477,321.24	
其他综合收益		13,082,095.00	13,082,095.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4,451,568.00	58,061,938.1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14,069,867.24	374,362,640.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26,873,054.83	1,317,708,884.61
少数股东权益		38,581,457.59	3,761,858.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65,454,512.42	1,321,470,743.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05,810,186.87	1,990,282,900.28

公司负责人：杨森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承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浩刚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5,229,559.48	256,359,309.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761,908,427.78	724,291,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070,480.29	18,529,289.55
应收账款		271,365,275.21	183,365,056.19
应收款项融资		44,259,557.36	17,046,043.47
预付款项		5,853,360.02	13,611,787.87
其他应收款		3,330,786.69	1,885,669.1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60,139,030.61	139,862,700.0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420,882.78	1,282,500.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5,482,812.50
流动资产合计		1,455,577,360.22	1,411,716,167.8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6,765,585.84	129,138,019.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390,700.00	25,390,7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9,618,014.34	350,992,401.40
在建工程		55,478,647.77	15,898,296.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76,904.92	1,815,636.07
无形资产		8,515,569.60	9,527,262.5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77,939.88	46,33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2,123,362.35	532,808,646.33
资产总计		2,087,700,722.57	1,944,524,814.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5,150,000.00	52,170,000.00
应付账款		191,183,185.13	133,358,200.4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62,550.48	985,516.97
应付职工薪酬		16,779,344.43	14,044,900.36
应交税费		12,593,386.99	7,649,929.47
其他应付款		187,529.48	119,584.3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8,588.66	728,411.23
其他流动负债		53,290.81	67,900.84
流动负债合计		307,107,875.98	209,124,443.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405,172,257.68	372,703,722.2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19,461.81	1,174,339.3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912,848.29	15,822,162.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101,471.58	39,337,073.5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4,606,039.36	429,037,297.85
负债合计		761,713,915.34	638,161,741.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8,903,136.00	128,902,949.00
其他权益工具		139,412,166.07	139,413,839.8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06,966,687.83	603,585,421.90
减：库存股		30,477,321.24	
其他综合收益		13,082,095.00	13,082,095.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4,451,568.00	58,061,938.12
未分配利润		403,648,475.57	363,316,828.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25,986,807.23	1,306,363,072.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87,700,722.57	1,944,524,814.15

公司负责人：杨森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承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浩刚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09,049,584.47	695,265,111.22
其中：营业收入		909,049,584.47	695,265,111.2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42,819,563.16	650,587,066.28
其中：营业成本		670,730,044.80	511,122,458.5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415,312.04	4,777,668.53
销售费用		28,828,984.57	21,911,302.98
管理费用		49,701,126.55	42,042,220.73
研发费用		56,049,945.56	42,117,351.36
财务费用		32,094,149.64	28,616,064.18
其中：利息费用		35,576,509.07	32,869,832.47
利息收入		1,267,383.49	2,780,841.26

加：其他收益		10,060,299.65	6,555,806.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5,537.10	4,056,616.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01,614.98	-596,888.1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898,079.22	22,845,564.7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466,607.41	-1,054,438.1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150,030.44	-12,358,510.3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0,271.69	138,719.2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6,117,571.12	64,861,803.26
加：营业外收入		1,505,219.57	5,195,085.99
减：营业外支出		3,048,426.44	1,183,391.5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574,364.25	68,873,497.75
减：所得税费用		6,231,317.98	5,059,339.1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343,046.27	63,814,158.6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343,046.27	63,814,158.6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874,234.87	64,052,300.0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531,188.60	-238,141.4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8,343,046.27	63,814,158.6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1,874,234.87	64,052,300.0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31,188.60	-238,141.4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0.5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0.5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杨森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承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浩刚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838,159,588.09	634,716,460.77
减：营业成本		623,307,584.19	470,088,119.16
税金及附加		4,434,082.67	3,627,917.76
销售费用		24,569,240.34	18,686,707.17
管理费用		40,224,058.20	36,084,639.87
研发费用		41,872,717.55	32,768,273.89
财务费用		32,442,987.65	28,999,076.81
其中：利息费用		35,486,506.02	32,754,787.47
利息收入		1,121,332.05	2,574,607.09
加：其他收益		6,665,149.40	6,500,870.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2,912.18	3,903,060.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01,614.98	-596,888.1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21,048,227.74	22,055,353.67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75,253.16	-725,239.1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473,145.84	-8,735,509.9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1,239.67	23,602.0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0,918,047.48	67,483,863.80
加：营业外收入		1,373,302.68	4,987,118.42
减：营业外支出		2,776,863.47	1,114,309.1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9,514,486.69	71,356,673.12
减：所得税费用		7,015,831.54	5,880,053.0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498,655.15	65,476,620.1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498,655.15	65,476,620.1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2,498,655.15	65,476,620.1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杨森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承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浩刚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6,983,722.47	582,944,836.8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10,634.15	3,998,869.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56,507.91	12,708,949.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4,050,864.53	599,652,654.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5,786,015.47	304,304,253.4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5,768,900.11	140,546,098.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260,834.60	14,857,211.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209,750.48	38,288,013.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7,025,500.66	497,995,576.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25,363.87	101,657,078.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51,546,899.98	2,961,394,277.5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5,232.10	205,017.7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51,892,132.08	2,961,599,295.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649,761.79	45,790,221.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38,000,000.00	2,974,067,447.9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29,649,761.79	3,019,857,669.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757,629.71	-58,258,374.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500,000.00	4,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8,500,000.00	4,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4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900,000.00	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781,986.71	30,357,710.1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145,135.12	1,986,208.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127,121.83	32,343,918.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27,121.83	-28,343,918.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8,056.92	50,553.3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831,330.75	15,105,338.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3,583,210.60	258,477,871.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6,751,879.85	273,583,210.60

公司负责人：杨森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承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浩刚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2,535,444.52	480,983,515.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21,410.15	3,149,075.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27,365.25	12,047,683.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7,884,219.92	496,180,274.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3,736,842.83	249,609,524.5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2,480,971.72	107,918,844.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515,957.01	9,549,698.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000,009.43	30,505,651.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7,733,780.99	397,583,718.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150,438.93	98,596,555.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80,658,177.75	2,880,514,846.5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1,960.40	53,938.0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80,900,138.15	2,880,568,784.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57,024,211.07	43,749,281.34

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19,100,000.00	2,895,067,447.9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76,124,211.07	2,938,816,729.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224,072.92	-58,247,944.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775,998.38	30,357,710.1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57,695.12	928,528.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533,693.50	31,286,238.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33,693.50	-31,286,238.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3,591.60	49,112.5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523,735.89	9,111,484.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9,753,295.37	240,641,810.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5,229,559.48	249,753,295.37

公司负责人：杨森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承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浩刚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 合 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 年末余 额	128,902, 949.00			139,413,83 9.88	603,885,42 1.90		13,082,09 5.00		58,061,93 8.12		374,362,64 0.71		1,317,708,88 4.61	3,761,858 .53	1,321,470,7 43.14
加：会计 政策变 更															
前 期差 错 更 正															
其 他															
二、本年 期初余 额	128,902, 949.00			139,413,83 9.88	603,885,42 1.90		13,082,09 5.00		58,061,93 8.12		374,362,64 0.71		1,317,708,88 4.61	3,761,858 .53	1,321,470,7 43.14
三、本期 增减变 动金额 (减少以	187.00			-1,673.81	-6,453,878 .14	30,477,32 1.24			6,389,629 .88		39,707,226 .53		9,164,170.22	34,819,59 9.06	43,983,769. 28

“一” 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1,874,234.87		71,874,234.87	-3,531,188.60	68,343,046.2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7.00			-1,673.81	3,396,909.52	30,477,321.24						-27,081,898.53	38,500,000.00	11,418,101.4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8,500,000.00	38,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87.00			-1,673.81	6,208.37							4,721.56		4,721.56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390,701.15							3,390,701.15		3,390,701.15
4. 其他						30,477,321.24						-30,477,321.24		-30,477,321.24
(三) 利润分配								6,389,629.88	-32,167,008.34		-25,777,378.46			-25,777,378.46
1. 提取盈余公积								6,389,629.88	-6,389,629.8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										-25,777,37		-25,777,378.		-25,777,378

有者(或 股东)的 分配											8.46			46			.46
4. 其他																	
(四)所 所有者权 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 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 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 受益计 划变动 额结转 留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收 益结转 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专																	

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9,850,787.66							-9,850,787.66	-149,212.34	-10,00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903,136.00			139,412,166.07	597,431,543.76	30,477,321.24	13,082,095.00		64,451,568.00		414,069,867.24		1,326,873,054.83	38,581,457.59	1,365,454,512.42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8,895,000.00			139,484,698.11	605,407,902.98		13,082,095.00		51,513,246.11		345,188,907.07		1,283,571,849.27		1,283,571,849.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1,030.00		27,709.80		28,739.80		28,739.80
前期差错															

更正														
其他														
二、 本年期初 余额	128,895,000 .00			139,484,698 .11	605,407,902 .98		13,082,095 .00		51,514,276 .11		345,216,616 .87		1,283,600,58 9.07	1,283,600,58 9.07
三、 本期增 减变 动金 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7,949.00			-70,858.23	-1,522,481. 08				6,547,662. 01		29,146,023. 84		34,108,295.5 4	37,870,154.0 7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64,052,300. 09		64,052,300.0 9	63,814,158.6 2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7,949.00			-70,858.23	-1,522,481. 08								-1,585,390.3 1	2,414,609.69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4,000,000 .00	4,000,000.00
2. 其 他权	7,949.00			-70,858.23	238,834.94								175,925.71	175,925.71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1,761,316. 02							-1,761,316.0 2		-1,761,316.0 2
4. 其 他														
(三) 利润 分配								6,547,662. 01		-34,906,276 .25		-28,358,614. 24		-28,358,614. 24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6,547,662. 01		-6,547,662. 01				
2. 提 取一 般风 险准 备														
3. 对 所有 者 (或 股 东) 的分 配										-28,358,614 .24		-28,358,614. 24		-28,358,614. 24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902,949 .00			139,413,839 .88	603,885,421 .90		13,082,095 .00		58,061,938 .12		374,362,640 .71		1,317,708,88 4.61	3,761,858 .53	1,321,470,74 3.14

公司负责人：杨森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承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浩刚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8,902,949.00			139,413,839.88	603,585,421.90		13,082,095.00		58,061,938.12	363,316,828.76	1,306,363,072.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8,902,949.00			139,413,839.88	603,585,421.90		13,082,095.00		58,061,938.12	363,316,828.76	1,306,363,072.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7.00			-1,673.81	3,381,265.93	30,477,321.24			6,389,629.88	40,331,646.81	19,623,734.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498,655.15	72,498,655.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7.00			-1,673.81	3,381,265.93	30,477,321.24					-27,097,542.1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87.00			-1,673.81	6,208.37						4,721.56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375,057.56						3,375,057.56
4. 其他						30,477,321.24					-30,477,321.24
(三) 利润分配									6,389,629.88	-32,167,008.34	-25,777,378.46
1. 提取盈余公积									6,389,629.88	-6,389,629.8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777,378.46	-25,777,378.46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	128,903,136.00			139,412,166.07	606,966,687.83	30,477,321.24	13,082,095.00		64,451,568.00	403,648,475.57	1,325,986,807.23

余额										
----	--	--	--	--	--	--	--	--	--	--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8,895,000.00			139,484,698.11	605,107,902.98		13,082,095.00		51,513,246.11	332,737,214.88	1,270,820,157.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1,030.00	9,270.03	10,300.03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8,895,000.00			139,484,698.11	605,107,902.98		13,082,095.00		51,514,276.11	332,746,484.91	1,270,830,457.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949.00			-70,858.23	-1,522,481.08				6,547,662.01	30,570,343.85	35,532,615.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5,476,620.10	65,476,620.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949.00			-70,858.23	-1,522,481.08						-1,585,390.3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7,949.00			-70,858.23	238,834.94						175,925.71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761,316.02						-1,761,316.02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6,547,662.01	-34,906,276.25	-28,358,614.24
1．提取盈余公积									6,547,662.01	-6,547,662.01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358,614.24	-28,358,614.24
3．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902,949.00			139,413,839.88	603,585,421.90		13,082,095.00		58,061,938.12	363,316,828.76	1,306,363,072.66

公司负责人：杨森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承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浩刚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 2016 年 11 月 18 日在原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改制设立，由恒星国际有限公司、常州银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和常州银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作为发起人。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411793325883H。2021 年 1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细分行业。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2,890.3136 万股，注册地：常州市新北区长江北路 19 号，总部地址：常州市新北区长江北路 19 号。

公司的主要经营活动为半导体分立器件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有小信号器件（小信号二极管、小信号三极管、小信号 MOSFET）、功率器件（功率二极管、功率三极管、功率 MOSFET、桥式整流器）、车用 LED 灯珠、光电耦合器等光电器件。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常州银河星源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杨森茂。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五、（21）固定资产”、“五、（34）收入”、“五、（36）政府补助”。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金额 $\geq$ 4,000,000.00 元
收到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额 $\geq$ 4,000,000.00 元
支付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额 $\geq$ 4,000,000.00 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

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	账龄组合	商业承兑汇票及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低风险组合	信用等级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账龄
合同资产	账龄组合	账龄
其他应收款	低风险组合	应收出口退税等信用风险较低较低
	其他组合	除低风险组合外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如下：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 至 2 年（含 2 年）	20%
2 至 3 年（含 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应收票据

☐ 适用 ☒ 不适用

13、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14、应收款项融资

☐ 适用 ☒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16、存货

☒ 适用 ☐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不存在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 适用 □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0.00、3.00	4.50、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10.00、3.00	9.00-19.4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10.00、3.00	18.00-24.2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10.00、3.00	18.00-32.33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3-5		20.00-33.33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 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电子设备等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电脑软件	3-5 年	直线法	使用该软件产品的预期寿命周期
土地使用权	土地证登记使用年限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证
技术使用权	专利许可期限	直线法	专利实施许可合同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职工薪酬、折旧费及摊销、直接投入、股权激励费用、委托外部单位研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

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具体原则

(1) 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内销收入：

根据合同/协议约定已将产品交付给客户，相关产品经客户验收或领用确认时转移控制权，产品销售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销售产品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外销收入：

已根据合同/协议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报关单和货运提单，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产品出口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出口产品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 适用 ☐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根据发放补助的政府部门出具的补充说明作为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实际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七）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

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五、34、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及租赁变更详见本附注“五、37、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公司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会导致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适用 ☒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

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免抵的增值税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免抵的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免抵的增值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0%、25%
-------	-----------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5
常州银河电器有限公司	15
泰州银河寰宇半导体有限公司	25
常州银河世纪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25
常州联元微科技有限公司	25
常州银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5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20
常州银芯微功率半导体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

（1）根据财税【2023】43号文件《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常州银河电器有限公司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1）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对江苏省认定机构2022年认定的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本公司2022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于2022年11月18日颁发的编号为GR202232009329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2年至2024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15%计征。

（2）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江苏省认定机构2023年认定报备的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子公司常州银河电器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于2023年12月13日颁发的GR202332018679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3年至2025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15%计征。

（3）子公司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12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586.02	4,591.08
银行存款	246,743,090.97	273,578,619.52

其他货币资金	1, 202. 86	6, 606, 013. 75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246, 751, 879. 85	280, 189, 224. 3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92, 056, 927. 78	754, 405, 745. 83	/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792, 056, 927. 78	754, 405, 745. 83	/
合计	792, 056, 927. 78	754, 405, 745. 8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 232, 253. 13	18, 171, 599. 67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2, 417, 442. 33	1, 633, 822. 09
商业承兑汇票	2, 181, 081. 89	729, 067. 85
合计	29, 830, 777. 35	20, 534, 489. 6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 381, 942. 98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7,381,942.98
----	--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072,804.94	100.00	242,027.59	0.80	29,830,777.35	20,658,852.24	100.00	124,362.63	0.60	20,534,489.61
其中：										
账龄组合	4,840,551.81	16.10	242,027.59	5.00	4,598,524.22	2,487,252.57	12.04	124,362.63	5.00	2,362,889.94
低风险组合	25,232,253.13	83.90			25,232,253.13	18,171,599.67	87.96			18,171,599.67
合计	30,072,804.94	/	242,027.59	/	29,830,777.35	20,658,852.24	/	124,362.63	/	20,534,489.6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4,840,551.81	242,027.59	5.00
合计	4,840,551.81	242,027.5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及财务公司承兑汇票坏账准备	124,362.63	117,664.96				242,027.59
合计	124,362.63	117,664.96				242,027.5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51,982,237.69	234,563,692.78
1 年以内小计	351,982,237.69	234,563,692.78
1 至 2 年	209,135.71	189,513.32
2 至 3 年	158,387.38	48,129.29
3 年以上	124,132.67	87,671.26
3 至 4 年	-	-
4 至 5 年	-	-
5 年以上	-	-
合计	352,473,893.45	234,889,006.6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4,316.79	0.02	84,316.79	100.00		80,707.19	0.03	80,707.19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	352,389,576.66	99.98	17,761,137.28	5.04	334,628,439.38	234,808,299.46	99.97	11,820,303.15	5.03	222,987,996.31

坏账准备										
其中：										
账龄组合	352,389,576.66	99.98	17,761,137.28	5.04	334,628,439.38	234,808,299.46	99.97	11,820,303.15	5.03	222,987,996.31
合计	352,473,893.45	/	17,845,454.07	/	334,628,439.38	234,889,006.65	/	11,901,010.34	/	222,987,996.3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51,981,656.87	17,599,082.85	5.00
1至2年（含2年）	209,135.71	41,827.14	20.00
2至3年（含3年）	157,113.60	78,556.81	50.00
3年以上	41,670.48	41,670.48	100.00
合计	352,389,576.66	17,761,137.2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0,707.19	3,609.60				84,316.7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820,303.15	5,940,834.13				17,761,137.28

备						
合计	11,901,010.34	5,944,443.73				17,845,454.0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37,691,884.61	1,650,440.00	39,342,324.61	11.09	1,967,116.23
单位 2	34,747,357.10		34,747,357.10	9.80	1,737,367.86
单位 3	14,464,171.80		14,464,171.80	4.08	723,208.59
单位 4	13,020,760.72		13,020,760.72	3.67	651,038.04
单位 5	11,336,612.84		11,336,612.84	3.20	566,830.64
合计	111,260,787.07	1,650,440.00	112,911,227.07	31.84	5,645,561.36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145,666.08	107,283.30	2,038,382.78	1,760,000.00	88,000.00	1,672,000.00

(含1年)						
合计	2,145,666.08	107,283.30	2,038,382.78	1,760,000.00	88,000.00	1,672,000.0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45,666.08	100.00	107,283.30	5.00	2,038,382.78	1,760,000.00	100.00	88,000.00	5.00	1,672,000.00
其中：										
账龄组合	2,145,666.08	100.00	107,283.30	5.00	2,038,382.78	1,760,000.00	100.00	88,000.00	5.00	1,672,000.00
合计	2,145,666.08	/	107,283.30	/	2,038,382.78	1,760,000.00	/	88,000.00	/	1,672,0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145,666.08	107,283.30	5.00
合计	2,145,666.08	107,283.3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88,000.00	19,283.30				107,283.30	
合计	88,000.00	19,283.30				107,283.30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49,519,523.83	21,409,037.15
合计	49,519,523.83	21,409,037.1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52,714,764.04	
合计	52,714,764.04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 收 票 据	21,409,037.15	193,239,972.92	165,129,486.24		49,519,523.83	
合计	21,409,037.15	193,239,972.92	165,129,486.24		49,519,523.83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108,601.83	55.35	12,962,685.55	95.07
1 至 2 年	2,507,526.93	44.65	584,107.97	4.28
2 至 3 年			89,145.00	0.65
3 年以上				
合计	5,616,128.76	100.00	13,635,938.5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单位 1	3,793,379.17	67.54
单位 2	500,000.00	8.90
单位 3	424,757.53	7.56
单位 4	233,178.24	4.15
单位 5	150,500.00	2.68
合计	5,101,814.94	90.83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034,482.20	2,457,893.11
合计	4,034,482.20	2,457,893.11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 适用 ☒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579,169.51	1,995,496.50
1 年以内小计	3,579,169.51	1,995,496.50
1 至 2 年	452,200.00	241,785.20
2 至 3 年	223,000.00	657,355.87
3 年以上	1,380,607.63	759,251.76
3 至 4 年	-	-
4 至 5 年	-	-

5 年以上	-	-
合计	5,634,977.14	3,653,889.3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241,739.73	2,766,607.63
应收出口退税	3,220,223.22	801,306.86
押金	73,571.16	34,085.20
其他	99,443.03	51,889.64
合计	5,634,977.14	3,653,889.3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195,996.22			1,195,996.22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04,498.72			404,498.7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600,494.94			1,600,494.9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3,653,889.33			3,653,889.33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5,634,977.14			5,634,977.14
本期终止确认	3,653,889.33			3,653,889.33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5,634,977.14			5,634,977.14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1,195,996.22	404,498.72				1,600,494.94
合计	1,195,996.22	404,498.72				1,600,494.9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常州海关	3,220,223.22	57.15	应收出口退税	1年以内	
单位1	300,000.00	5.32	保证金	1-2年	60,000.00
单位2	230,000.00	4.08	保证金	3年以上	230,000.00
单位3	250,000.00	4.44	保证金	3年以上	250,000.00
单位4	100,000.00	1.77	保证金	1年以内	5,000.00
单位5	100,000.00	1.77	保证金	2-3年	50,000.00
单位6	100,000.00	1.77	保证金	3年以上	100,000.00

单位 7	100,000.00	1.77	保证金	1-2 年	20,000.00
单位 8	100,000.00	1.77	保证金	2-3 年	50,000.00
单位 9	100,000.00	1.77	保证金	3 年以上	100,000.00
单位 10	100,000.00	1.77	保证金	3 年以上	100,000.00
单位 11	100,000.00	1.77	保证金	3 年以上	100,000.00
单位 12	100,000.00	1.77	保证金	3 年以上	100,000.00
单位 13	100,000.00	1.77	保证金	3 年以上	100,000.00
合计	5,000,223.22	88.69	/	/	1,265,00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9,822,049.00	2,930,453.95	36,891,595.05	32,956,747.00	3,419,003.96	29,537,743.04
委托加工物资	4,050,422.52		4,050,422.52	3,489,480.56		3,489,480.56
在产品	116,266,371.55	8,739,525.12	107,526,846.43	85,103,540.70	923,269.03	84,180,271.67
库存商品	7,811,467.03	620,589.51	7,190,877.52	4,304,762.23	205,126.03	4,099,636.20
发出商品	44,893,890.65	5,474,822.34	39,419,068.31	53,698,543.76	9,507,778.02	44,190,765.74
合计	212,844,200.75	17,765,390.92	195,078,809.83	179,553,074.25	14,055,177.04	165,497,897.21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419,003.96	2,618,860.06		3,107,410.07		2,930,453.95
在产品	923,269.03	8,439,625.88		623,369.79		8,739,525.12
库存商品	205,126.03	606,318.28		190,854.80		620,589.51
发出商品	9,507,778.02	4,465,942.92		8,498,898.60		5,474,822.34
合计	14,055,177.04	16,130,747.14		12,420,533.26		17,765,390.92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交增值税	3,873,375.44	15,138.36
定额存单		55,482,812.50
合计	3,873,375.44	55,497,950.86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 资单 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 法下 确认 的投资 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 发放 现金 股利 或利 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上海 优曜 半导体 技术 有限 公司	5,614 ,756. 25			-679, 075.4 1						4,935 ,680. 84	
上海 澜芯 半导体 有限 公司		30,00 0,000 .00		-2,82 2,539 .57						27,17 7,460 .43	
小计	5,614 ,756. 25	30,00 0,000 .00		-3,50 1,614 .98						32,11 3,141 .27	
合计	5,614 ,756. 25	30,00 0,000 .00		-3,50 1,614 .98						32,11 3,141 .27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本期确认 的股利收 入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利 得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损 失	指定为以 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原 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 资	本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利 得	本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损 失	其他					
上海数明 半导体有 限公司	25,390,700.00						25,390,700.00				出于战略 目的而计 划长期持 有的投资
合计	25,390,700.00						25,390,700.00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74,433,675.24	375,105,708.23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374,433,675.24	375,105,708.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9,549,373.20	573,290,768.09	8,511,216.25	127,619,288.02	39,324,487.55	838,295,133.11
2. 本期增加金额	24,770.64	41,676,562.34	5,752.21	11,621,174.11	7,597,583.11	60,925,842.41
（1）购置			5,752.21			5,752.21
（2）在建工程转入	24,770.64	41,676,562.34		11,621,174.11	7,597,583.11	60,920,090.20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9,772,122.86		4,141,430.97		23,913,553.83

(1) 处置或 报废		19,772,122 .86		4,141,430. 97		23,913,553 .83
4. 期 末余额	89,574,143 .84	595,195,20 7.57	8,516,968 .46	135,099,03 1.16	46,922,070 .66	875,307,42 1.69
二、累计折旧						
1. 期 初余额	37,469,708 .89	295,398,76 1.54	6,645,488 .33	103,458,34 9.41	19,624,139 .97	462,596,44 8.14
2. 本 期增加金 额	3,746,541. 64	36,838,134 .43	684,011.6 0	7,790,177. 26	9,950,135. 35	59,009,000 .28
(1) 计提	3,746,541. 64	36,838,134 .43	684,011.6 0	7,790,177. 26	9,950,135. 35	59,009,000 .28
3. 本 期减少金 额		17,418,074 .24		3,906,604. 47		21,324,678 .71
(1) 处置或 报废		17,418,074 .24		3,906,604. 47		21,324,678 .71
4. 期 末余额	41,216,250 .53	314,818,82 1.73	7,329,499 .93	107,341,92 2.20	29,574,275 .32	500,280,76 9.71
三、减值准备						
1. 期 初余额				592,976.74		592,976.74
2. 本 期增加金 额						
(1) 计提						
3. 本 期减少金 额						
(1) 处置或 报废						
4. 期 末余额				592,976.74		592,976.74
四、账面价值						
1. 期 末账面价 值	48,357,893 .31	280,376,38 5.84	1,187,468 .53	27,164,132 .22	17,347,795 .34	374,433,67 5.24
2. 期 初账面价 值	52,079,664 .31	277,892,00 6.55	1,865,727 .92	23,567,961 .87	19,700,347 .58	375,105,70 8.2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5,450,700.97	15,898,296.76
工程物资	-	-
合计	75,450,700.97	15,898,296.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安装设备	19,972,053.20		19,972,053.20			
车规级半导体器件产业化项目	55,478,647.77		55,478,647.77	15,898,296.76		15,898,296.76
合计	75,450,700.97		75,450,700.97	15,898,296.76		15,898,296.7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在安装设备	-		40,079,540.72	20,107,487.52		19,972,053.20		在安装				自有资金
车规级半导体器件产业化项目	540,341,886.79	15,898,296.76	76,058,675.27	36,478,324.26		55,478,647.77	10.27	在安装				募集资金
合计	540,341,886.79	15,898,296.76	116,138,215.99	56,585,811.78		75,450,700.97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200,897.73	8,200,897.73
2. 本期增加金额	2,118,107.21	2,118,107.21
— 新增租赁	2,330,028.15	2,330,028.15
— 重估调整	-211,920.94	-211,920.94
3. 本期减少金额	4,496,166.53	4,496,166.53
— 转出至固定资产		

一处置	4,496,166.53	4,496,166.53
4. 期末余额	5,822,838.41	5,822,838.4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596,906.58	4,596,906.58
2. 本期增加金额	1,237,465.52	1,237,465.52
(1) 计提	1,237,465.52	1,237,465.52
3. 本期减少金额	2,319,646.32	2,319,646.32
(1) 处置	2,319,646.32	2,319,646.32
4. 期末余额	3,514,725.78	3,514,725.7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08,112.63	2,308,112.63
2. 期初账面价值	3,603,991.15	3,603,991.1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电脑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8,695,033.02	970,000.00		5,017,352.50	34,682,385.5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8,695,033.02	970,000.00		5,017,352.50	34,682,385.5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165,446.39	485,000.04		4,161,185.68	13,811,632.11
2. 本期增加 金额	638,865.60	138,571.44		625,057.96	1,402,495.00
(1) 计提	638,865.60	138,571.44		625,057.96	1,402,495.00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9,804,311.99	623,571.48		4,786,243.64	15,214,127.1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18,890,721.03	346,428.52		231,108.86	19,468,258.41
2. 期初账面 价值	19,529,586.63	484,999.96		856,166.82	20,870,753.41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 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客户关系	637,563.66					637,563.66
合计	637,563.66					637,563.66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客户关系来源于原收购常州银微隆电子有限公司的资产组，该资产组与购买日所确认的资产组一致。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6,154,650.29	5,422,033.55	27,364,546.23	4,104,681.93
可抵扣亏损	41,196,801.16	6,179,520.17	35,983,694.31	5,397,554.15
于收到当期一次性缴纳所得税且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13,912,848.29	2,086,927.24	15,822,162.73	2,373,324.41
租赁负债	2,352,852.34	475,735.77	3,087,534.52	463,130.18
股份支付	3,841,281.88	576,192.28	1,549,762.50	232,464.38
合计	97,458,433.96	14,740,409.01	83,807,700.29	12,571,155.0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9,641,960.31	1,671,991.29	9,951,369.15	1,728,392.33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056,927.78	323,389.17	4,405,745.83	660,861.87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差异	175,403,338.55	26,310,500.78	160,441,637.49	24,066,245.62
使用权资产	2,308,112.63	472,191.39	3,603,991.15	540,598.67
可转换公司债券权益递延	88,932,523.41	13,339,878.51	119,932,062.32	17,989,809.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390,700.00	2,308,605.00	15,390,700.00	2,308,605.00
合计	293,733,562.68	44,426,556.14	313,725,505.94	47,294,512.8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77,141.40	5,763,267.61	7,744,527.18	4,826,627.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8,977,141.40	35,449,414.74	7,744,527.18	39,549,985.6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998,977.27	592,976.74
可抵扣亏损	27,002,968.40	20,821,595.50
合计	29,001,945.67	21,414,572.2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4,279,022.97	
2025 年	2,433,962.41	2,545,015.89	
2026 年	5,527,239.55	5,527,239.55	
2027 年	4,147,111.09	4,147,111.09	
2028 年	4,179,009.05	4,323,206.00	
2029 年	10,715,646.30		
合计	27,002,968.40	20,821,595.5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6,816,039.88		6,816,039.88	46,330.00		46,330.00
合计	6,816,039.88		6,816,039.88	46,330.00		46,330.00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606,013.75	6,606,013.75	质押	银行

								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17,381,942.98	17,381,942.98	其他	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未终止确认	13,197,908.14	13,145,713.12	其他	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未终止确认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应收账款	312,683.71	297,049.52	其他	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的数				

				字 债 权 凭 证 未 终 止 确 认				
合计	17,694,626.69	17,678,992.50	/	/	19,803,921.89	19,751,726.87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6,203,916.11	
合计	6,203,916.1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85,150,000.00	52,170,000.00
合计	85,150,000.00	52,17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0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9,766,992.84	153,720,876.43
1 至 2 年（含 2 年）	4,644,972.15	1,990,510.73
2 至 3 年（含 3 年）	117,132.49	870,814.73
3 年以上	317,172.82	852,000.00
合计	244,846,270.30	157,434,201.89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716,355.15	1,668,651.78
合计	1,716,355.15	1,668,651.7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7,224,861.39	157,157,943.48	152,886,195.15	21,496,609.7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504,475.81	12,504,475.81	-
三、辞退福利		35,000.00	35,000.00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合计	17,224,861.39	169,697,419.29	165,425,670.96	21,496,609.7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100,645.59	132,167,233.10	128,161,570.52	20,106,308.17
二、职工福利费	829,669.85	8,254,253.58	8,007,929.65	1,075,993.78
三、社会保险费		7,211,948.33	7,211,948.33	-
其中：医疗保险费		6,040,132.70	6,040,132.70	-
工伤保险费		568,184.78	568,184.78	-
生育保险费		603,630.85	603,630.85	-
四、住房公积金		6,428,704.00	6,428,704.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94,545.95	3,095,804.47	3,076,042.65	314,307.7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7,224,861.39	157,157,943.48	152,886,195.15	21,496,609.7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125,487.86	12,125,487.86	-
2、失业保险费		378,987.95	378,987.95	-
3、企业年金缴费				-
合计		12,504,475.81	12,504,475.8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35,636.40	389,488.01
企业所得税	10,730,185.43	6,575,828.49
个人所得税	280,864.27	146,212.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3,425.84	20,360.58
房产税	204,919.58	204,919.58
教育费附加	120,261.32	16,486.13
印花税	176,977.43	105,093.89
土地使用税	109,206.73	109,206.73
残疾人保障基金	612,340.62	548,470.37
环境保护税	2,450.68	2,701.51
合计	13,636,268.30	8,118,767.38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53,153.22	222,884.34
合计	353,153.22	222,884.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100,000.00	100,000.00
押金	50,000.00	82,462.54
代扣代缴社保	148,723.10	37,121.80
其他	54,430.12	3,300.00
合计	353,153.22	222,884.34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59,847.88	1,662,900.15
合计	1,259,847.88	1,662,900.15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65,728.60	80,974.00
合计	65,728.60	80,974.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微转债	402,213,834.41	371,220,192.31
债券应付利息	2,958,423.27	1,483,529.90
合计	405,172,257.68	372,703,722.21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元)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银微转债	100.00		2022/7/4	6年	500,000,000.00	372,703,722.21	-6,000.00	4,473,513.29	30,999,642.10	2,998,619.92	405,172,257.68	否
合计	/	/	/	/	500,000,000.00	372,703,722.21	-6,000.00	4,473,513.29	30,999,642.10	2,998,619.92	405,172,257.68	/

【注】票面利率第一年为 0.4%，第二年为 0.6%，第三年为 1.2%，第四年为 1.8%，第五年为 2.4%，第六年为 3.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转股条件	转股时间
可转换公司债券	转股期内申请转股即可	自发行结束之日（2022 年 7 月 8 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 2023 年 1 月 9 日至 2028 年 7 月 3 日）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120,925.21	2,230,409.06
未确认融资费用	-27,920.75	-77,363.46
合计	1,093,004.46	2,153,045.60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0,000,000.00	
专项应付款		
合计	1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回购款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其他说明：

2024年12月，公司、子公司常州银芯微功率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银芯微”）、上海陆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常州新北区科技人才引育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常州创投中心”）签订了《常州银芯微功率半导体有限公司增资协议》，协议约定：常州创投中心以人民币1,000.00万元出资认购常州银芯微增发的1,000.00万注册资本；在触发回购条件时，常州创投中心有权要求常州银芯微回购其所持有的股份，因此常州银芯微承担了以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回购自身权益工具的义务，故公司将该回购义务确认为金融负债。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5,822,162.73		1,909,314.44	13,912,848.29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5,822,162.73		1,909,314.44	13,912,848.2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8,902,949.00				187.00	187.00	128,903,136.00

其他说明：

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增加股本人民币 187.00 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息率或利息率	发行价格	数量	金额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	------	------	---------	------	----	----	----------	------	------

融工具									
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2/7/4	应付债券	第一年为0.4%，第二年为0.6%，第三年为1.2%，第四年为1.8%，第五年为2.4%，第六年为3.0%。	100元/张	5,000,000	139,412,166.07	2028/7/3	转股自发行结束之日（2022年7月8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23年1月9日至2028年7月3日）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银微转债”累计共有2,600张转为公司普通股，累计转股数量为8,136股，合计金额260,000.00元，占“银微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63%。
合计					5,000,000.00	139,412,166.07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	4,997,460	139,413,839.88			60	1,673.81	4,997,400	139,412,166.07
合计	4,997,460	139,413,839.88			60	1,673.81	4,997,400	139,412,166.07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98,570,663.12	155,420.71	10,000,000.00	588,726,083.83
其他资本公积	5,314,758.78	3,390,701.15		8,705,459.93
合计	603,885,421.90	3,546,121.86	10,000,000.00	597,431,543.7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资本溢价变动

①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180 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4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50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银微转债”），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50,000.00 万元，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 2022 年 7 月 4 日至 2028 年 7 月 3 日。根据《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银微转债”自 2023 年 1 月 9 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2024 年度，“银微转债”累计共有 6,000.00 元转为公司普通股，累计转股数量为 187 股，增加股本 187 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6,208.37 元。

②本期子公司常州银芯微少数股东增资，导致公司股权稀释，公司按照增资前的股权比例计算在常州银芯微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常州银芯微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49,212.34 元。

③本期公司确认股权回购款，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0,000,000.00 元。

2）其他资本公积变动

2024 年股份支付以及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影响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3,390,701.15 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份回购		30,477,321.24		30,477,321.24
合计		30,477,321.24		30,477,321.2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将回购股份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0 元/股（含）。

本期公司回购股份数量 1,732,884 股，按实际支付的金额确认库存股人民币 30,477,321.24 元。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	----	--------	----

	余额	本期 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 期计 入其 他综 合收 益当 期转 入损 益	减：前 期计 入其 他综 合收 益当 期转 入留 存收 益	减：所 得税 费用	税 后 归 属 于 母 公 司	税 后 归 属 于 少 数 股 东	余额
一、不 能重 分类 进损 益的 其他 综合 收益	13,082,095.00							13,082,095.00
其中： 重新 计量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								
权 益法 下不 能转 损益 的其 他综 合收 益								
其 他权 益工 具投 资公 允价 值变 动	13,082,095.00							13,082,095.00
企 业自 身信 用风 险公 允价 值变								

动								
二、将 重分 类进 损益 的其 他综 合收 益								
其中： 权益 法下 可转 损益 的其 他综 合收 益								
其 他债 权投 资公 允价 值变 动								
金 融资 产重 分类 计入 其他 综合 收益 的金 额								
其 他债 权投 资信 用减 值准 备								
现 金流 量套 期储 备								
外 币财 务报								

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3,082,095.00							13,082,095.0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 适用 ☒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8,061,938.12	6,389,629.88		64,451,568.0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58,061,938.12	6,389,629.88		64,451,568.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本年度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本期法定盈余公积累计后，累计额已达注册资本金的50%，不再继续提取。

60、未分配利润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74,362,640.71	345,188,907.0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27,709.8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74,362,640.71	345,216,616.8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1,874,234.87	64,052,300.0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389,629.88	6,547,662.0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5,777,378.46	28,358,614.24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14,069,867.24	374,362,640.7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73,416,116.49	643,175,440.83	675,381,995.57	496,534,248.15
其他业务	35,633,467.98	27,554,603.97	19,883,115.65	14,588,210.35
合计	909,049,584.47	670,730,044.80	695,265,111.22	511,122,458.5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半导体分立器件	873,416,116.49	643,175,440.83
其他	35,633,467.98	27,554,603.97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909,049,584.47	670,730,044.80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合计	909,049,584.47	670,730,044.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客户要求的品类、标准和时间及时履行供货义务。

(1) 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内销收入：

根据合同/协议约定已将产品交付给客户，相关产品经客户验收或领用确认时转移控制权，产品销售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销售产品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外销收入：

已根据合同/协议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报关单和货运提单，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产品出口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出口产品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63,147.70	1,871,849.10
教育费附加	1,509,419.79	1,359,699.33
房产税	819,678.32	671,144.28
土地使用税	436,826.92	436,826.92
车船使用税	10,830.00	11,190.00

印花税	565,713.81	416,303.65
环境保护税	9,695.50	10,655.25
合计	5,415,312.04	4,777,668.53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服务费	6,508,966.85	4,554,274.62
职工薪酬	15,267,679.73	12,604,879.16
差旅费	1,523,168.29	1,224,848.08
业务招待费	3,437,316.84	2,869,937.44
股权激励费用	36,793.77	-463,733.34
其他	2,055,059.09	1,121,097.02
合计	28,828,984.57	21,911,302.98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370,998.31	12,931,094.18
福利费	8,254,253.58	6,381,498.56
折旧与摊销	4,685,827.06	4,839,456.24
咨询费	7,594,910.98	6,823,248.5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95,804.47	2,972,569.77
办公费	1,917,139.90	1,657,470.25
股权激励费用	2,944,038.45	1,034,535.34
物业管理服务费	956,086.72	1,853,553.05
业务招待费	590,932.63	572,659.19
差旅费	382,562.50	267,904.15
税金	597,721.26	549,136.04
其他	3,310,850.69	2,159,095.41
合计	49,701,126.55	42,042,220.73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费用	30,198,265.03	25,168,989.22
直接投入费用	16,714,717.24	10,959,028.82

折旧费	6,673,857.52	6,239,576.67
股权激励费用	204,268.74	-1,618,133.29
委托外部单位研发费用	1,973,886.48	924,042.12
其他	284,950.55	443,847.82
合计	56,049,945.56	42,117,351.36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5,576,509.07	32,869,832.47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98,643.79	225,586.48
减：利息收入	1,267,383.49	2,780,841.26
汇兑损益	-2,748,259.23	-1,865,814.90
其他	533,283.29	392,887.87
合计	32,094,149.64	28,616,064.18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286,956.94	5,766,790.63
进项税加计抵减	5,726,174.66	735,235.93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47,168.05	53,779.80
合计	10,060,299.65	6,555,806.36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01,614.98	-596,888.1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262,502.71	4,238,218.42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息	-38.13	-78.31
理财产品收益	554,687.50	415,364.58
合计	315,537.10	4,056,616.51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898,079.22	22,845,564.72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21,898,079.22	22,845,564.72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17,664.96	-90,977.7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944,443.73	792,140.9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04,498.72	353,274.97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6,466,607.41	1,054,438.17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9,283.30	-2,500.00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6,130,747.14	12,361,010.31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6,150,030.44	12,358,510.31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7,697.60	138,719.21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	247,969.29	
合计	230,271.69	138,719.21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80,000.00	4,672,000.00	80,00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164,424.27	13,771.66	164,424.27
其他	1,260,795.30	509,314.33	1,260,795.30
合计	1,505,219.57	5,195,085.99	1,505,219.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782,090.22	70,572.46	1,782,090.22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239,759.20	2,858.45	239,759.20
其他	26,577.02	109,960.59	26,577.02
合计	3,048,426.44	1,183,391.50	3,048,426.44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097,692.19	8,158,813.13
递延所得税费用	-4,866,374.21	-3,099,474.00
合计	6,231,317.98	5,059,339.1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4,574,364.2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186,154.6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78,308.3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25,242.2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21,291.8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4,176.1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919,010.04
研发费用以及安置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	-8,187,896.32
所得税费用	6,231,317.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往来款、代垫款	893,872.50	371,019.16
专项补贴、补助款	2,457,642.50	8,230,188.56
利息收入	1,267,383.49	2,780,841.26
其他	537,609.42	1,326,900.08
合计	5,156,507.91	12,708,949.0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18,973,554.27	12,326,918.76
业务招待费	4,028,249.47	3,442,596.63
暂付款与偿还暂收款	325,775.07	1,535,554.57
差旅费	1,905,730.79	1,492,752.23
销售服务费	6,508,966.85	4,554,274.62
咨询费	7,594,910.98	6,823,248.55
办公费	2,217,411.06	1,705,089.89
其他	7,655,151.99	6,407,577.75
合计	49,209,750.48	38,288,013.0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3,051,546,899.98	2,961,394,277.59
合计	3,051,546,899.98	2,961,394,277.59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3,038,000,000.00	2,974,067,447.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649,761.79	45,790,221.75
合计	3,129,649,761.79	3,019,857,669.67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支付的现金	1,667,813.88	1,986,208.80
回购股份支付的现金	30,477,321.24	
合计	32,145,135.12	1,986,208.8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6,400,000.00	9,904.44	205,988.33		6,203,916.11
租赁负债（含一	3,815,945.75		2,118,107.21	1,587,910.09	1,993,290.53	2,352,852.34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其他应付款 (应付股利)			25,777,378.46	25,777,378.46		
应付债券—债券应付利息	1,483,529.90		4,473,513.29	2,998,619.92		2,958,423.27
合计	5,299,475.65	6,400,000.00	32,378,903.40	30,569,896.80	1,993,290.53	11,515,191.72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8,343,046.27	63,814,158.6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150,030.44	12,358,510.31

信用减值损失	6,466,607.41	1,054,438.1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9,009,000.28	50,506,189.80
使用权资产摊销	1,237,465.52	1,689,051.71
无形资产摊销	1,402,495.00	1,452,643.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0,271.69	-138,719.2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17,665.95	56,800.8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898,079.22	-22,845,564.7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5,448,452.15	32,819,279.1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5,537.10	-4,056,616.5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6,639.74	-453,558.0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00,570.93	-2,691,950.5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711,659.76	-19,762,102.9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9,385,072.86	-35,384,282.9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8,448,359.62	25,880,562.88
其他	1,480,072.53	-2,641,761.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25,363.87	101,657,078.7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6,751,879.85	273,583,210.6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3,583,210.60	258,477,871.8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831,330.75	15,105,338.7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 适用 ☒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 适用 ☒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46,751,879.85	273,583,210.60
其中：库存现金	7,586.02	4,591.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6,743,090.97	273,578,619.5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202.8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6,751,879.85	273,583,210.6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6,606,013.75	受限
合计		6,606,013.7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2024 年度，本公司以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用于支付购买商品、接受劳务、购建长期资产的金额为人民币 163,490,967.21 元。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6,073,719.28

其中：美元	843,339.20	7.1884	6,062,259.51
欧元			
港币	12,375.03	0.9260	11,459.77
应收账款	-	-	52,973,757.33
其中：美元	7,369,339.12	7.1884	52,973,757.33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	-	10,785,980.35
其中：美元	1,500,470.25	7.1884	10,785,980.35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98,643.79	225,586.48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667,813.88	1,986,208.80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适用 ☒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1,667,813.88(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费用	30,198,265.03	25,168,989.22
直接投入费用	16,714,717.24	10,959,028.82
折旧费	6,673,857.52	6,239,576.67
股权激励费用	204,268.74	-1,618,133.29
委托外部单位研发费用	1,973,886.48	924,042.12
其他	284,950.55	443,847.82
合计	56,049,945.56	42,117,351.3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6,049,945.56	42,117,351.36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于 2024 年 2 月设立控股子公司常州银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出资 10,000,000.00 元，占期末实收资本的 68.97%，从 2024 年 2 月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本公司于 2024 年 7 月设立控股子公司常州银芯微功率半导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75,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出资 41,000,000.00 元，占期末实收资本的 54.67%，从 2024 年 7 月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常州银河电器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8,927.29345	江苏常州	制造业	100.00		股权收购
泰州银河寰宇半导体有限公司	江苏泰州	2,758.80	江苏泰州	制造业		100.00	股权收购
常州银河世纪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5,000.00	江苏常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1,000.00	江苏常州	商品贸易	100.00		设立
常州联元微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1,000.00	江苏常州	制造业	60.00		新设
常州银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5,000.00	江苏常州	制造业	60.00		新设
常州银芯微功率半导体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7,500.00	江苏常州	制造业	54.67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2 月，常州创投中心与公司、上海陆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常州银芯微签订增资协议，常州创投中心出资 10,000,000.00 元，认缴常州银芯微本次新增注册资本 10,000,000.00 元，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常州银芯微 54.67%的股权，常州银芯微仍作为控股子公司。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常州银芯微功率半导体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 现金	
—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49,212.34
差额	-149,212.34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49,212.34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2,113,141.27	5,614,756.2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501,614.98	-596,888.1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5,822,162.73			1,909,314.44		13,912,848.2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5,822,162.73			1,909,314.44		13,912,848.29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1,909,314.44	2,208,602.07
与收益相关	80,000.00	4,672,000.00
与收益相关	2,377,642.50	3,558,188.56
合计	4,366,956.94	10,438,790.63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应付票据	85,150,000.00		85,150,000.00	85,150,000.00
应付账款	244,846,270.30		244,846,270.30	244,846,270.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24,255.31		1,324,255.31	1,259,847.88
其他应付款	353,153.22		353,153.22	353,153.22
租赁负债		1,120,925.21	1,120,925.21	1,093,004.46
短期借款	6,364,270.55		6,364,270.55	6,203,916.11
应付债券	5,996,880.00	535,721,280.00	541,718,160.00	405,172,257.68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长期应付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344,034,829.38	546,842,205.21	890,877,034.59	754,078,449.65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应付票据	52,170,000.00		52,170,000.00	52,170,000.00
应付账款	157,434,201.89		157,434,201.89	157,434,201.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11,410.25		1,811,410.25	1,662,900.15
其他应付款	222,884.34		222,884.34	222,884.34
租赁负债		2,230,409.06	2,230,409.06	2,153,045.60
应付债券	2,998,619.92	541,718,160.00	544,716,779.92	372,703,722.21
合计	214,637,116.40	543,948,569.06	758,585,685.46	586,346,754.19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无利率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6,062,259.51	11,459.77	6,073,719.28	2,964,447.87	20,225.89	2,984,673.76
应收账款	52,973,757.33		52,973,757.33	42,639,531.43		42,639,531.43
应付账款	-10,785,980.35		-10,785,980.35	-1,982,668.43		-1,982,668.43
合计	48,250,036.49	11,459.77	48,261,496.26	43,621,310.87	20,225.89	43,641,536.76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3%，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1,230,668.15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1,061,756.91 元）。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权益工具的价值上涨或下跌 20%，则本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其他综合收益 4,316,419.00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综合收益 4,316,419.00 元）。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	应收票据中的银行承兑汇票	45,162,242.49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已背书未到期部分未终止确认，其余已到期部分终止确认	由于应收票据中的商业汇票是由信用等级不高的银行、财务公司、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承兑，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影响追索权，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转移，故未终止确认。
背书	应收票据中的商业承兑汇票	22,534.66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已背书未到期部分未终止确认，其余已到期部分终止确认	由于应收票据中的商业汇票是由信用等级不高的银行、财务公司、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承兑，已背书

				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影响追索权，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转移，故未终止确认。
背书	应收票据中的财务中心承兑汇票	1,369,555.26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已背书未到期部分未终止确认，其余已到期部分终止确认	由于应收票据中的商业汇票是由信用等级不高的银行、财务公司、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承兑，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影响追索权，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转移，故未终止确认。
背书或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	134,205,522.73	终止确认	由于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合计	/	180,759,855.14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票据中的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	27,780,299.51	
应收票据中的商业承兑汇票	背书	22,534.66	
应收票据中的财务中心承兑汇票	背书	1,369,555.26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或贴现	134,205,522.73	-38.13
合计	/	163,377,912.16	-38.13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792,056,927.78		792,056,927.78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92,056,927.78		792,056,927.78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银行理财产品		792,056,927.78		792,056,927.78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账款融资		49,519,523.83		49,519,523.83
(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390,700.00	25,390,7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841,576,451.61	25,390,700.00	866,967,151.61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要参数	
			定性信息	定量信息
交易性金融资产	792,056,927.78	现金流量折现法	预期收益率	
应收款项融资	49,519,523.83	现金流量折现法	预期收益率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加权平均值）
上海数明半导体有限公司	25,390,700.00	上市公司比较法	控制权溢价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常州银河星源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实业投资	5,000.00	31.61	31.6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常州银河星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星源”）是由杨森茂和岳廉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公司，于2018年3月27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411MA1W9E0807。

截止2024年12月31日，银河星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注册地址为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兰香路8号。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不得从事金融、类金融业务，依法需取得许可和备案的除外）。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杨森茂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优曜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优曜半导体”）	本公司联营企业
上海澜芯半导体有限公司（简称“澜芯半导体”）	本公司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优曜半导体	采购材料	8,382,231.91	20,000,000	否	5,685,142.28
澜芯半导体	采购材料	115,230.85	15,000,000	否	
澜芯半导体	技术服务费	552,241.0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优曜半导体	销售商品	19,655.79	82,202.3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718,526.27	7,193,724.97

注：关键管理人员薪酬上期金额包含股权激励金额。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优曜半导体	1,010.99	50.55	7,596.99	379.85
预付款项	优曜半导体	3,793,379.17		11,380,829.82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优曜半导体	64,060.57	2,920.30
应付账款	澜芯半导体	616,110.46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万股 金额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 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2021 年 限制性股 票激励计 划							63.60	954.00
2023 年 限制性股 票激励计 划							25.50	382.50
2024 年 限制性股 票激励计 划	138.80	2,082.00						
合计	138.80	2,082.00					89.10	1,336.5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 Black-Scholes 模型计算每份期权公允价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股价波动率选取上证综指历史波动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授予日至归属日期之间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归属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0,025,078.92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激励员工	3,219,864.69	
合计	3,219,864.69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9,249,157.96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3、销售退回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 适用 ☒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 适用 ☒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 适用 ☒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 适用 ☒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 适用 ☒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 适用 ☒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85,389,449.08	192,877,895.89
1 年以内小计	285,389,449.08	192,877,895.89
1 至 2 年	209,135.71	163,818.86
2 至 3 年	157,083.59	46,374.29
3 年以上	68,767.59	22,393.3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85,824,435.97	193,110,482.3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别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9,348.41	0.02	69,348.41	100.00		68,767.59	0.04	68,767.59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5,755,087.56	99.98	14,389,812.35	5.04	271,365,275.21	193,041,714.75	99.96	9,676,658.56	5.01	183,365,056.19
其中：										
账龄组合	285,755,087.56	99.98	14,389,812.35	5.04	271,365,275.21	193,041,714.75	99.96	9,676,658.56	5.01	183,365,056.19
合计	285,824,435.97	/	14,459,160.76	/	271,365,275.21	193,110,482.34	/	9,745,426.15	/	183,365,056.1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85,388,868.26	14,269,443.41	5.00
1 至 2 年 (含 2 年)	209,135.71	41,827.14	20.00
2 至 3 年 (含 3 年)	157,083.59	78,541.80	50.00
合计	285,755,087.56	14,389,812.3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8,767.59	580.82				69,348.4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676,658.56	4,713,153.79				14,389,812.35
合计	9,745,426.15	4,713,734.61				14,459,160.7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36,305,652.82		36,305,652.82	12.64	1,815,282.64
单位 2	19,318,719.53	1,000,440.00	20,319,159.53	7.07	1,015,957.98
单位 3	19,487,326.77		19,487,326.77	6.78	974,366.34
单位 4	14,464,171.80		14,464,171.80	5.03	723,208.59
单位 5	9,978,643.92		9,978,643.92	3.47	498,932.20
合计	99,554,514.84	1,000,440.00	100,554,954.84	35.00	5,027,747.7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330,786.69	1,885,669.11
合计	3,330,786.69	1,885,669.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165,474.00	1,506,272.50
1 年以内小计	3,165,474.00	1,506,272.50
1 至 2 年	152,200.00	131,785.20
2 至 3 年	113,000.00	637,355.87
3 年以上	1,060,607.63	429,251.76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4,491,281.63	2,704,665.3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411,739.73	2,006,607.63

应收出口退税	2,906,527.71	612,082.86
押金	73,571.16	44,085.20
其他	99,443.03	41,889.64
合计	4,491,281.63	2,704,665.3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818,996.22			818,996.22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41,498.72			341,498.7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160,494.94			1,160,494.9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704,665.33			2,704,665.33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4,491,281.63			4,491,281.63
本期终止确认	2,704,665.33			2,704,665.33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4,491,281.63			4,491,281.63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818,996.22	341,498.72				1,160,494.94
合计	818,996.22	341,498.72				1,160,494.9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常州海关	2,906,527.71	64.71	应收出口退税	1年以内	
单位 1	230,000.00	5.12	保证金	3年以上	230,000.00
单位 2	100,000.00	2.23	保证金	3年以上	100,000.00
单位 3	100,000.00	2.23	保证金	3年以上	100,000.00
单位 4	100,000.00	2.23	保证金	3年以上	100,000.00
单位 5	100,000.00	2.23	保证金	3年以上	100,000.00
单位 6	100,000.00	2.23	保证金	3年以上	100,000.00
单位 7	100,000.00	2.23	保证金	2-3年	50,000.00
单位 8	100,000.00	2.23	保证金	1-2年	20,000.00
合计	3,836,527.71	85.44	/	/	800,00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4,652,444.57		174,652,444.57	123,523,263.33		123,523,263.3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2,113,141.27		32,113,141.27	5,614,756.25		5,614,756.25
合计	206,765,585.84		206,765,585.84	129,138,019.58		129,138,019.5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常州银河电器有限公司	112,523,263.33					29,181.24	112,552,444.57	
常州银河世纪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常州联元微科技有	6,000,000.00						6,000,000.00	

限公司								
常州银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常州银芯微功率半导体有限公司			41,000,000.00				41,000,000.00	
合计	123,523,263.33		51,100,000.00			29,181.24	174,652,444.5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上海曜导科技有限公司	5,614,756.25			-679,075.41						4,935,680.84	
上海澜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822,539.57						27,177,460.43	

限 公 司											
小计	5,614 ,756. 25	30,00 0,000 .00		-3,50 1,614 .98						32,11 3,141 .27	
合计	5,614 ,756. 25	30,00 0,000 .00		-3,50 1,614 .98						32,11 3,141 .27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04,276,683.73	596,723,016.64	618,827,087.82	458,205,937.94
其他业务	33,882,904.36	26,584,567.55	15,889,372.95	11,882,181.22
合计	838,159,588.09	623,307,584.19	634,716,460.77	470,088,119.1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刻确认	836,186,458.13	621,334,454.23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合计	836,186,458.13	621,334,454.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客户要求的品类、标准和时间及时履行供货义务。

(1) 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内销收入：

根据合同/协议约定已将产品交付给客户，相关产品经客户验收或领用确认时转移控制权，产品销售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销售产品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外销收入：

已根据合同/协议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报关单和货运提单，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产品出口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出口产品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01,614.98	-596,888.1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246,127.79	4,084,662.35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息	-38.13	-78.31
理财产品收益	498,437.50	415,364.58
合计	242,912.18	3,903,060.44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87,394.2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366,956.9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5,160,543.8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54,687.5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627.1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484,456.5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27,614.37	

合计	23,824,350.23	
----	---------------	--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47	0.56	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6	0.38	0.3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杨森茂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年4月25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